

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概况	本年预算金额 (万元)	年度绩效目标	核心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运算符	单位	年度目标值
1	宁波市进口冷链食品物防工作经费（细分各单位）	市冷链食品物防工作专班要求市疾控中心对冷链食品公共集中监管仓消杀效果监测评估。	80	由市疾控中心对冷链食品公共集中监管仓消杀效果监测评估。	抽检信息发布数	≥	批次	500
					抽检信息发布数	=	%	100
					公众对冷链食品仓库安全关注度			逐步提高
					不合格冷链食品仓库检出率和问题发现率			高于国家总局相关指标
					抽检信息发布期数	≥	期	12
					食品安全公众满意度	≥	%	75
					抽检平均成本	≤	元/批次	500
					辖区冷链食品仓库健康有序发展的活力			持续提升
					当年按期完成率	≥	%	90
抽检应公布信息的公布率	=	%	100					
2	疫情防控补助经费	根据国家、省市有关政策，对市级医疗卫生疫情防控工作进行补助。市级医疗卫生机构收住的无症状感染者和发热转留观患者，发热门诊、住院前患者核酸及影像检查，工作人员、陪护人员应检尽检费用等。市级医疗卫生机构防护用品、消杀用品费用等。核酸检测基地租用费用等。结合2022年实际发生数测算。据实结算。	900	应对新冠疫情，做好疫情防控和医疗救治，根据要求，做好新冠疫情患者救治、医疗机构工作人员、陪护人员等应检尽检人员核酸检测等工作。	确诊患者救治率	=	%	100
					疑似患者处置率	=	%	100
					阳性无症状感染者救治率	=	%	100
					医务人员核酸排查率	=	%	100
					重症患者救治成功率			符合要求
3	市级公共卫生体系建设经费（细分各单位）	为规范发热门诊建设，提升重大疫情防控能力，宁波市发改委于2021年3月同意宁波市中医院疫病防治中心建设实施方案	245	为规范发热门诊建设，提升重大疫情防控能力和中医参与防治能力	发热门诊工作量	≥	次	5000
					受益对象满意度	≥		90
					方舱ct工作量	≥	次	2000
					中医药使用增长率	≥	%	10
					设备购置完成率	=	%	100
					购置设备质量			符合要求
		根据国家、省市有关政策，对市级医疗卫生疫情防控工作进行补助。市级医疗卫生机构收住的无症状感染者和发热转留观患者，发热门诊、住院前		应对新冠疫情，做好疫情防控和医疗	疑似患者处置率	=	%	100
					阳性无症状感染者救治率	=	%	100

4	疫情防控补助经费	发热门诊留观患者、发热门诊、住院前患者核酸及影像检查，工作人员、陪护人员应检尽检费用等。市级医疗卫生机构防护用品、消杀用品费用等。核酸检测基地租用费用等。结合2022年实际发生数测算。据实结算。	2800	救治，根据要求，做好新冠疫情患者救治、医疗机构工作人员、陪护人员等应检尽检人员核酸检测等工作。	确诊患者救治率	=	%	100
					医务人员核酸排查率	=	%	100
					重症患者救治成功率			符合要求
5	疫情防控补助经费	根据国家、省市有关政策和要求，做好疫情防控工作	1600	应对新冠疫情，做好疫情防控工作。	重症患者救治成功率			符合要求
					疑似患者处置率	=	%	100
					医务人员核酸排查率	=	%	100
					确诊患者救治率	=	%	100
6	疫情防控补助经费	根据国家、省市有关政策，对市级医疗卫生疫情防控工作进行补助。市级医疗卫生机构收住的无症状感染者和发热门诊留观患者，发热门诊、住院前患者核酸及影像检查，工作人员、陪护人员应检尽检费用等。市级医疗卫生机构防护用品、消杀用品费用等。核酸检测基地租用费用等。结合2022年实际发生数测算。据实结算。	1500	应对新冠疫情，做好疫情防控和医疗救治，根据要求，做好新冠疫情患者救治、医疗机构工作人员、陪护人员等应检尽检人员核酸检测等工作。	阳性无症状感染者救治率	=	%	100
					医务人员核酸排查率	=	%	100
					疑似患者处置率	=	%	100
					确诊患者救治率	=	%	100
					重症患者救治成功率			符合要求
7	疫情防控补助经费	根据国家、省市有关政策，对市级医疗卫生疫情防控工作进行补助。市级医疗卫生机构收住的无症状感染者和发热门诊留观患者，发热门诊、住院前患者核酸及影像检查，工作人员、陪护人员应检尽检费用等。市级医疗卫生机构防护用品、消杀用品费用等。核酸检测基地租用费用等。结合2022年实际发生数测算。据实结算。	30	应对新冠疫情，做好疫情防控的医疗救治，根据要求，做好新冠疫情患者救治，医疗机构人员等应检尽检人员核酸检测等工作。	医务人员核酸排查率	=	%	100%
					重症患者救治成功率			符合要求
					疑似患者处置率	=	%	100%
					确诊患者救治率	=	%	100%
					阳性无症状感染者救治率	=	%	100%
		根据《宁波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建立疫情应急救助制度的实施意见》			基金管理部门对医疗机构资金审核拨付时间			缩短

8	医疗机构疾病应急救助及欠费补助经费	立疾病应急救助制度的实施意见》（甬政办发〔2015〕244号），对医疗机构按照疾病应急救助制度对患者实施救治后的欠费进行补助，以及对一般病人欠费进行补助。	5	身份不明或者无力支付费用的急危重伤病患者得到及时、有效的医疗救治。	救治对象为符合制度要求的患者比率	=	%	100
					医疗机构对基金拨付效率的满意度			持续提高
					符合制度要求患者的救治及时情况			持续提高
					制度覆盖率	=	%	100
9	承担支农支边政府指令性任务补助经费	根据《“组团式”帮扶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人民医院工作方案》（组通字〔2022〕15号）、《关于进一步做好我市“组团式”帮扶凉山州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县医院工作的通知》（甬卫办医政〔2022〕37号）、《关于印发“十四五”时期三级医院对口帮扶县级医院工作方案的通知》（国卫医函〔2021〕262号）、《关于确定宁波市与凉山州东西部协作县县结对关系的通知》（甬对口领〔2021〕3号）、《关于做好宁波市与凉山州东西部协作医疗卫生对口帮扶工作的通知》、《宁波市对口支援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 2019年宁波市对口支援重庆市万州区工作方案的通知》（甬对口领办〔2019〕5号），助力国家乡村振兴战略。	60	年度派出高年资中级职称以上的医疗卫生专业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组成医疗团队进行驻点帮扶，每家驻点帮扶6个月以上的人员不少于5名（其中市级医院不少于2名），每家驻点1-6个月的人员不少于5名（其中市级医院不少于2名），开展远程医疗不少于100例；接收进修人员10人左右。	接收进修人员数量		人	达到考核要求
					出院人次	≥	人次	上年度
					人员派驻数量		人	达到考核要求
					远程医疗例数	≥	例	100
					门急诊人次	≥	人次	上年度
					住院手术人次	≥	人次	上年度
10	中国自然人群生物样本库东部中心建设经费	由宁波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牵头，中国科学院大学宁波生命与健康产业研究院作为校、所、地合作的平台和载体，建设中国自然人群生物样本库东部中心项目，本项目总投资约 5005.11万元。	2255.11	本项目至今年底完成投资2750万元，2023年支付工程余款2255.11万元。	项目竣工验收合格率	=	%	100
					项目按计划完工率	=	%	100
					项目按计划开工率	=	%	100
					项目施工期间安全事故	=		0
					受益体满意度	≥	%	95
		根据《宁波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行“双下沉、两提升”增强基层医疗			分级诊疗体系			完善

11	“双下沉、两提升”医共体专项经费	行“双下沉、两提升”增强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的实施意见》（甬政办发〔2017〕76号），通过优质医疗资源和人才下沉，提高基层医疗服务能力和群众满意度。 市县联动： 4家市级综合医院全面托管13家县级综合医院，3家市级专科医院全面托管3家县级专科医院，8家市级医院专科托管17家县级医院。被托管医院（重复不计）28家。 医共体建设：25个医共体	568	城市三级甲等医院人、财、物全面下沉的长效机制建立，城市公立医院在主城区的扩张得到有效控制，普通门诊服务量逐步减少；分级诊疗体系更加完善，实现90%左右的患者在县域内诊疗，群众就医满意度显著提升。	县域内就诊率	≥	%	90
					覆盖城乡居民的基本医疗卫生制度			逐步建立
					群众对基层医院满意度	≥	%	85
					市级医院长期派驻下沉专家	≥	人	44
12	爱国卫生运动经费	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 新时期爱国卫生工作意见和习近平总 书记重要讲话精神，认真实施《浙江 省爱国卫生促进条例》《宁波市爱国 卫生条例》。	95	巩固国家卫生城市成果，推进爱国卫 生运动	群众满意度			有所提高
					农村改厕工作成效			有所提高
					国家卫生城市			高水平通过省级 综合评估
					新创建国家卫生乡镇	≥	个	15
13	卫生监督专项业务费	主要用于公共场所专项治理、饮用水 、涉水产品专项检查、评审会、“打 非”工作、依法执业检查、放射规范 化建设、传染病防治卫生监督、法制 与稽查工作、卫生行政许可工作、学 校卫生工作、卫生监督协管工作、卫 生监督宣传等其他专项工作支出等	24.26	提高执法效能，保障辖区内依照国家 法律法规行使卫生监督职责。	城乡环境卫生整洁行动			顺利推进
					全市放射人员整体专业水平			有所提升
					涉水产品评审次数	≥	次	6
					卫生监督社会影响力			有所提升
					年度双随机抽检任务按时完成率	≥	%	90
社会对卫生监督工作满意度			有所提升					
14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市级明 细）	通过实施基本公共卫生项目，提供基 本公共卫生服务，使全体居民更好地 享有均等化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7	按照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方案完成 相关工作	培训计划按期完成率	≥	%	90
					职业病诊断30日内诊断完成率	≥	%	90
					国家疾病预防控制网络直报信息系统 正常运行比率	=	%	100
					受益人员满意度	≥	%	90
					职业病诊断结诊符合率	≥	%	90
		根据《宁波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 行“双下沉、两提升”增强基层医疗			市级医院长期派驻下沉专家	≥	人	29

15	“双下沉、两提升”医共体专项经费	<p>行“双下沉、两提升”增强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的实施意见》（甬政办发〔2017〕76号），通过优质医疗资源和人才下沉，提高基层医疗服务能力和群众满意度。</p> <p>市县联动： 4家市级综合医院全面托管13家县级综合医院，3家市级专科医院全面托管3家县级专科医院，8家市级医院专科托管17家县级医院。被托管医院（重复不计）28家。</p> <p>医共体建设：25个医共体</p>	262	<p>城市三级甲等医院人、财、物全面下沉的长效机制建立，城市公立医院在主城区的扩张得到有效控制，普通门诊服务量逐步减少；分级诊疗体系更加完善，实现90%左右的患者在县域内诊疗，群众就医满意度显著提升。</p>	群众对基层医院满意度	≥	%	85
					科室帮扶数量	≥	个	7
					专科托管帮扶个数	≥	个	2
					全面托管帮扶个数	≥	个	1
16	中医经常性补助经费	<p>通过财政补助，扶持中医药和民族医药事业发展，坚持中西医并重的卫生工作方针，促进中医药事业与经济社会协调发展，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中医药服务需求。由市县两级财政分别对同级综合医院和中医医院按每中医门诊人次15元，每中医住院床日30元的标准补助。</p>	105	<p>加强中医学学科建设，提高中医服务水平。从治病到治未病，满足群众对健康多层次全方位的需求。</p>	中医门诊人次	≥	人次	60000
					开展中医适宜技术项目	≥	个	10
					中医适宜技术推广培训场次	≥	次	6
					受益群众满意度	≥	%	90
					中医院内会诊人次	≥	人次	1000
17	疫情防控补助经费	<p>根据国家、省市有关政策，对市级医疗卫生疫情防控工作进行补助。市级医疗卫生机构收住的无症状感染者和发热转留观患者，发热门诊、住院前患者核酸及影像检查，工作人员、陪护人员应检尽检费用等。市级医疗卫生机构防护用品、消杀用品费用等。核酸检测基地租用费用等。结合2022年实际发生数测算。据实结算。</p>	71.76	<p>有效应对疫情防控，做好中心自身的防护和消杀。</p>	根据防疫物资的库存情况及时供给			及时供应
					群众满意度	=		逐步提升
					按照去年消耗防疫物资的数量进行采购	=	%	100
					达到防疫物资的标准			达标
					有效应对疫情	=		有成效
					专业基地年度考核合格率	≥	%	90
				<p>推动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医教协同进一步推进医学教育改革与发</p>				

18	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经费转移支付资金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医学教育创新发展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20〕34号）、《浙江省财政厅 浙江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下达2021年卫生能力建设补助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浙财社〔2021〕17号）要求，2021年起，我省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补助标准从每人每年3万元提高到4万元。	652	教协同进一步推进医学教育改革与发展的意见》（国办发〔2017〕63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改革完善全科医生培养与使用激励机制的意见》（国办发〔2018〕3号）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医学教育创新发展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20〕34号）等文件精神，加大卫生健康人才培养培训力度。经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的临床医师进一步增加，全科、精神科、儿科等紧缺专业卫生健康人才进一步充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医疗水平不断提升，整个卫生健康人才队伍的专业结构、城乡结构和区域分布不断优化，促进人才与卫生健康事业发展更加适应，加快构建适合我市实际的整合型医疗卫生服务体系。	专业基地评估合格率	≥	%	90
					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人数	≥	人	300
					参培住院医师满意度	≥		85
					专业基地结业考核合格率	≥	%	80
19	专科医院工作量补助经费	专科医院工作量补助。对传染病医院、精神病医院和肺结核定点医院要结合业绩完成情况加大补助力度。按每门诊人次15元，每床日30元给予补助。	810	加强专科学科建设，提高专科医疗服务能力，加强专科人才队伍建设。	专科人才队伍建设			提升
					专科门诊人次	>	人次	上年
					专科出院人数	>	人数	上年
					医疗服务质量			提高
					受益群众满意度	≥	%	90
20	物业管理费	大楼物业管理服务，具体包括安全保卫、消防管理、设备保养维修、卫生保洁、食堂、绿化及洗衣服务。	82.61	提高后勤保障服务质量，扎实推进中心后勤保障服务正常运行的需要	物业管理面积	=	米	8058
					按计划完成	=	%	100
					着力提升后勤保障服务管理水平	=	%	100
					推进精细化服务，力求提升后勤保障服务品质	=	%	100
					物业管理服务人数	≥	人	50
					受益人员满意度	=	%	100
					21	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经费	为各级医疗卫生机构培养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扎实的医学理论知识和临床技能，能独立、规范地承担本专业常见多发疾病诊疗工作的临床医师。根据有关政策，对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按每人每年3万元进行补助；自2021年起，提高在培住院医师待遇，新增1万元生活补助。	35
年度考核合格率	≥	%	90					
院级以上师资培训率	=	%	100					
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制度			基本建立					

					结业考核合格率	≥	%	80
22	“双下沉、两提升”医共体专项经费	根据《宁波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行“双下沉、两提升”增强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的实施意见》（甬政办发〔2017〕76号），通过优质医疗资源和人才下沉，提高基层医疗服务能力和群众满意度。 市县联动： 4家市级综合医院全面托管13家县级综合医院，3家市级专科医院全面托管3家县级专科医院，8家市级医院专科托管17家县级医院。被托管医院（重复不计）28家。 医共体建设：25个医共体	128	城市三级甲等医院人、财、物全面下沉的长效机制建立，城市公立医院在主城区的扩张得到有效控制，普通门诊服务量逐步减少；分级诊疗体系更加完善，实现90%左右的患者在县域内诊疗，群众就医满意度显著提升。	下沉人员中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资格人数占比	≥	%	80
					群众对基层医院满意度	≥	%	90
					县域内就诊率	≥	%	90
					全面托管医院远程会诊例数	≥	例	30
					专科托管医院远程会诊例数	≥	例	10
					人员下沉数量	=	人次	12
23	承担支农支边政府指令性任务补助经费	根据《“组团式”帮扶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人民医院工作方案》（组通字〔2022〕15号）、《关于进一步做好我市“组团式”帮扶凉山州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县医院工作的通知》（甬卫办医政〔2022〕37号）、《关于印发“十四五”时期三级医院对口帮扶县级医院工作方案的通知》（国卫医函〔2021〕262号）、《关于确定宁波市与凉山州东西部协作县县结对关系的通知》（甬对口领〔2021〕3号）、《关于做好宁波市与凉山州东西部协作医疗卫生对口帮扶工作的通知》、《宁波市对口支援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2019年宁波市对口支援重庆市万州区工作方案的通知》（甬对口领办〔2019〕5号），助力国家乡村振兴战略。	90	年度派出高年资中级职称以上的医疗卫生专业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组成医疗团队进行组团式驻点帮扶，派驻专家人数，接收进修人数达到卫健委要求，帮助定点医院医疗能力和管理水平的提升。	接收进修人员数量	≥	人	20
					患者满意度	≥		90
					门急诊人次	>	人次	上年度
					人员派驻数量	≥	人	6
					住院手术人次	>	人次	上年度
					出院人次	>	人次	上年度

					远程医疗例数	≥	例	200
24	检验检测经费	食品安全风险监测；生活饮用水、环境及公共场所等的健康危害因素监测；放射防护和职业场所健康危害因素监测；病原微生物和物理化学因子检测。	200	食品安全风险监测；生活饮用水、环境及公共场所等的健康危害因素监测；放射防护和职业场所健康危害因素监测；病原微生物和物理化学因子检测。	检验报告准确率	=	%	100
					检验报告及时率	≥	%	98
					完成检验、检测报告数量	≥	份	400
					监测任务完成率	=	%	100
					公共卫生服务对象满意度	≥	%	95
25	宁波市医疗卫生高端团队重大攻坚项目	增强高层次团队吸引力，快速补齐宁波卫生健康高端团队发展短板，发挥高水平团队引领、创新、示范效应，全面提升我市医疗卫生医教研能力，带动医疗卫生跨越式高质量发展，有力促进与现代化滨海大都市相匹配的医疗服务与卫生健康人才新格局、新体系。	1000	2023年度，全市引育4个以上高端团队，其中全职高端团队1个以上，引进团队在专业学科进位、科研成果产出、人才引进培养、专科能力提升等方面达到年度考核要求。	学（专）科门诊或住院等人员同比例增加	≥	%	2
					每个学科新增或培养高级人才以上层次等人才数量	≥	名	1
					入围我市医疗卫生高端团队重大攻坚项目	=	个	4
					学（专）科DRGS等在全省排名			名次上升
					每个学（专）科开展新技术、新项目等	≥	项	1
26	3岁以下婴幼儿照护服务（本级）	对市、县两级承担婴幼儿照护服务指导、示范引领和辐射带动功能的托育综合服务中心给予100万元一次性奖补	100	依托市妇幼保健院的资源优势，示范开展各项工作，为全市托育服务机构高质量发展提供技术支撑和样板标杆。	安全事故发生率	≤	%	2%
					群众满意度	≥	%	90%
					项目进度达标率	=	%	100%
					建筑面积	≥	平方米	2500
					托育能力提升			全市托育服务机构高质量发展提供技术支撑和样板标杆
					资金使用计划	≤	万元	100万元
27	市级医疗机构公共卫生服务补助经费（细分各单位）	根据宁波市人民政府《关于完善县及县以上公立医疗机构经济补助政策的实施意见》（甬政发〔2007〕94号）对市级医院承担的慢病、艾滋病术前（产前）免费检测，免疫规划等公共卫生服务进行补助。	4	1、规范术中冰冻诊断及远程会诊 2、制定宁波市病理标本组织库操作规范及指南（草案） 3、加快建立分子病理检测平台 4、全市病理委员单位质控考核优良率≥80%	技术项目检测室间质评	≥	次	1
					受益群体满意度	>	%	90
					专科技能培训人数	>	例	200
					远程会诊人数	≥	人	200
					资金到位率	=	%	100
28	市级医院控费补助经费（细分各单位）	根据市级医院控费及基本药物制度执行情况对市级医院进行补助。	2695	为强化财政补助资金在控制医疗费用中的正向激励作用，引导医疗机构主动控制成本、规范医疗行为，切实减轻病人负担	医务人员满意度	≥	%	80
					每出院人次医药费用	≤	%	5%
					基本药物收入占药品收入比例	≥	%	省标准
					医疗收入增长率	≤	%	7%

					医疗服务收入占比增长率	≥	%	0
					每门急诊次医药费用	≤	%	5%
29	疫情防控补助经费	根据国家、省市有关政策，对市级医疗卫生疫情防控工作进行补助。市级医疗卫生机构收住的无症状感染者和发热转留观患者，发热门诊、住院前患者核酸及影像检查，工作人员、陪护人员应检尽检费用等。市级医疗卫生机构防护用品、消杀用品费用等。核酸检测基地租用费用等。结合2022年实际发生数测算。据实结算。	30	应对新冠疫情，做好疫情防控，根据要求，医疗机构工作人员应检尽检人员核酸检测等工作	新冠疫情防控物资使用人员覆盖率	=	%	100
					使用物资人员满意度	≥	%	90
					新冠疫情防控物资过期率	=	%	0
					新冠疫情防控物资采购率	=	%	100
					项目经费支出率	=	%	100
30	市级医院控费补助经费（细分各单位）	根据市级医院控费及基本药物制度执行情况对市级医院进行补助。	3527	为强化财政补助资金在控制医疗费用中的正向激励作用，引导医疗机构主动控制成本、规范医疗行为，切实减轻病人负担	医务人员满意度	≥	%	80
					医疗服务收入占比增长率	≥	%	0
					每门急诊次医药费用	≤	%	5%
					基本药物收入占药品收入比例	≥	%	省标准
					医疗收入增长率	≤	%	7%
					每出院人次医药费用	≤	%	5%
31	科技教育人才培养经费（医疗卫生青年技术骨干培养）	根据有关文件对人才引进和培养进行补助。	6	根据要求做好人才引进和培养。	综合素质能力			增强
					群众满意度			形成良好口碑
					临床业务水平			提高
					青年技术骨干人才培养人数	=	人	2
					培养周期	=	年	3
32	献血人文关怀专项	促进无偿献血事业发展，保障血液安全，保障血液安全，通过献血人文关怀管理，提高献血者的积极性鼓励更多的市民参加无偿献血	701	通过对献血者人文关怀，逐步提高市民献血积极性，保障临床用血需求，临床用血100%来着无偿献血。	无偿献血人次，大于上年数，得100分；小于上年数，=90分	≥	人次	90000
					献血者满意度，小于95%得90分，大于95%得100分	≥	%	95
					免费用血直免率，大于90%得100分；小于90%，=90分	≥	%	90
					300ML及300ML以上的献血比例，大于上年数，得100分；小于上年数，=90分	>	%	75
					献血者纪念品发放及时性，小于当天，得100分	≤	天	1天
33	信息运行维护经费（信息网络构建及改造）	购买存储光纤交换机2台14万，1套存储扩展柜及扩展30万元，以满足数据中心机房现有业务需要。	44	为保障卫生数据中心民生系统稳定运行及数据存储，降低因设备损坏产生的运维风险，提高存储设备传输速率，提高全民健康信息平台数据库性能及存储空间。	设备使用年限	≥	年	6
					故障响应及时率	=	%	100
					设备质量合格率	=	%	100
					设备利用率	=	%	100

					购置设备数量	≥	台(套)	2
34	宁波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迁建项目经费	项目总建筑面积调整为约50300平方米。地上建筑面积调整为约34650平方米,其中综合楼由约9500平方米增加至16800平方米,实验楼由约8500平方米增加至17790平方米,新增卫门约60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调整为约15650平方米。	10000	项目总建筑面积调整为约50300平方米。地上建筑面积调整为约34650平方米,其中综合楼由约9500平方米增加至16800平方米,实验楼由约8500平方米增加至17790平方米,新增卫门约60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调整为约15650平方米。	项目受益人数	≥	人	10000
					受益群体满意度	≥	%	90%
					立项程序规范性	≥		90%
					超概算项目比例	≤	%	5%
					建筑(工程)综合利用率	≥	%	90%
					建设(改造、修缮)工程数量	≥	个	1
					项目按计划完工率	≥	%	90%
					竣工验收合格率	≥	%	90%
					满意度	≥		90%
					设施正常运转率	≥	%	90%
					实施效益	≥		90%
35	疫情防控补助经费	根据国家、省市有关政策,对市级医疗卫生疫情防控工作进行补助。市级医疗卫生机构收住的无症状感染者和发热留观患者,发热门诊、住院前患者核酸及影像检查,工作人员、陪护人员应检尽检费用等。市级医疗卫生机构防护用品、消杀用品费用等。核酸检测基地租用费用等。结合2022年实际发生数测算。据实结算。	10	应对新冠疫情,做好疫情防控和医疗救治,根据要求,做好新冠疫情患者救治、医疗机构工作人员、陪护人员等应检尽检人员核酸检测等工作。	材料采购验收完成情况,大于90%;	=	%	90
					耗材采购完好情况,大于90%;	=	%	90
					单位工作人员核酸检测率,完成大于95%	=	%	95
					耗材采购品种,大于1种;	=	个	1
					材料采购率完成情况,大于95%;	=	%	95
36	采供血材料专项	资金主要用于与采供血业务相关材料费用	2529	全血血液采集量,同比有所增长;机采血小板的再次献血比例,大于75%;去白悬浮红细胞制备及时性,小于48小时;输血相关传染病病毒检测覆盖率,100%,献血者满意度,大于95%	机采血小板的再次献血比例,大于75%,=100分	≥	%	75%
					献血者满意度,大于95%,=100分	≥	%	95%
					输血相关传染病病毒检测覆盖率,100%,=100	≥	%	100%
					去白悬浮红细胞制备及时性,小于48小时,=100分	≤	小时	48小时
					血液采集量,比上年度同期增长,=100分	≥	%	上年数
					免费药具政策知晓率	≥	%	90
37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市级明细)	通过实施基本公共卫生项目,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使全体居民更好地享有均等化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369	提高本区域基本避孕药具发放覆盖率和可及性,增强育龄群众预防非意愿妊娠的意识和能力,逐步提高育龄群众避孕节育科学知识知晓率,促进育龄夫妻保持适当的生育间隔,保护女性健康和生育能力,保障母婴健康。	区域基本避孕药具发放量	≥	个	1000000
					育龄群众对避孕药具发放免费满意度	≥	%	90
					基本避孕药具采购计划完成率	≥	%	91

					避孕药具发放覆盖率	≥	%	30
38	市级医疗机构公共卫生服务补助经费（细分各单位）	根据宁波市人民政府《关于完善县及县以上公立医疗机构经济补助政策的实施意见》（甬政发〔2007〕94号）对市级医院承担的慢病，艾滋病术前（产前）免费检测，免疫规划等公共卫生服务进行补助。	321.2	市级医疗机构公共卫生各项目完成率95%以上，保障公共卫生服务及时高效运行	慢病临床指导中心考核指标完成率	≥	%	90
					居民健康水平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性病就诊者HIV检测率	≥	%	80
					公共卫生人员满意度			逐步提高
					肺结核患者成功治疗率	≥	%	90
					项目完成率	≥	%	95
39	冰毒成瘾和复吸干预相关研究（其他发展建设类）	项目主要从两方面开展研究：一是临床研究，包括冰毒临床诊断分型和复吸预测研究。冰毒诊断分型在国内还是空白，需要建立一套科学的评估体系。二是基础研究，主要探讨冰毒成瘾、冰毒导致的认知障碍的神经生物学机制，冰毒导致的类精神分裂症样症状的潜在机制等。	57.2	项目主要从两方面开展研究：一是临床研究，包括冰毒临床诊断分型和复吸预测研究。冰毒诊断分型在国内还是空白，需要建立一套科学的评估体系。二是基础研究，主要探讨冰毒成瘾、冰毒导致的认知障碍的神经生物学机制，冰毒导致的类精神分裂症样症状的潜在机制等。	省市扶植重点学科个数	≥	个	1
					公开发表论文篇数	≥	篇	SCI论文5篇
					省级重点实验室	≥	个	1
					冰毒生物样本例数	≥	例	300
					培训人员合格率	≥	%	100
					专利申请数	≥	项	1
					毒品毛发检测例数	≥	例	3000
省市级科研立项个数	≥	个	2					
40	3岁以下婴幼儿照护服务	2021年6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的《关于优化生育政策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的决定》（中发〔2021〕30号），实施全面三孩生育政策及其配套支持措施，降低生育、养育、教育成本。 《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关于组织实施普惠托育服务专项行动的通知》和《关于印发〈“十四五”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工程和托育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要求各地发挥中央预算内投资引导和带动作用，坚持地方为主，建立激励机制，鼓励地方真抓实干。	2514	一是有效减轻托育机构日常经常困难，促进托育服务可持续发展；二是增加普惠性托育服务机构积极性，提升托育服务质量；三是提高托育机构投资的吸引力，加快形成良好的托育服务市场秩序。	普惠性机构收托补助	≥	个	1500
					市民对普惠性托育服务的满意度		%	有所提升
					从申请到发放最长时间	≤	天	90
					普惠性机构员工收入补贴	≥	个	500
					普惠性机构星级晋升补助	≥	个	30
					补贴普惠性机构托位数	≥	个	1713
	市级医院控费补助经费（如	根据市级医院控费及基本药物制度执		为强化财政补助资金在控制医疗费用中的正向激励作用，引导医疗机构主	基本药物收入占药品收入比例	≥	%	省标准
					医务人员满意度	≥	%	80

41	市级医院控费补助经费（细分各单位）	行情况对市级医院进行补助。	121	动控制成本、规范医疗行为，切实减轻病人负担	每门急诊次医药费用	≤	%	5%
					每出院人次医药费用	≤	%	5%
					医疗服务收入占比增长率	≥	%	0
42	市级医疗机构公共卫生服务补助经费（细分各单位）	根据宁波市人民政府《关于完善县及县以上公立医疗机构经济补助政策的实施意见》（甬政发〔2007〕94号）对市级医院承担的慢病、艾滋病术前（产前）免费检测，免疫规划等公共卫生服务进行补助。	4	对市级单位承担的血液质量控制业务学习培训，法律法规行业标准贯标，血液质量控制，临床用血检测评估	开展血液质量技术指导工作情况，开展血液质控技术指导大于1次	>	次	1
					提高输血管理水平工作情况，提高医院临床血液质控管理水平	>	%	90
					血液质控-完成的县级医院临床用血检查情况，完成县级医院临床用血检查目标值大于10家	>	家	10
					质量会议工作情况，组织血液质控会议大于1次	>	次	1
					业务培训工作情况，开展血液质控培训工作大于1次	>	次	1
43	医疗机构疾病应急救助及欠费补助经费	根据《宁波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建立疾病应急救助制度的实施意见》（甬政办发〔2015〕244号），对医疗机构按照疾病应急救助制度对患者实施救治后的欠费进行补助，以及对一般病人欠费进行补助。	96	身份不明或无力支付费用的急危重伤病患者得到及时、有效的医疗救治。	身份不明或无力支付费用的急危重伤病患者救治率	=	%	100
					新生儿窒息复苏抢救成功率	≥	%	96
					危重新生儿抢救成功率	≥	%	95
					绿色通道及时救治率	=	%	100
					危重孕产妇抢救成功率	≥	%	98
					受益群众满意度	≥	%	90
44	宣传经费	开展舆情监测，门户网站维护，宣传平台建设、宣传活动开展以及主流媒体合作等。	54	进一步推进卫生健康宣传工作，唱响主旋律，高扬先进性，传播正能量。	总体进度完成率	≥	%	100%
					优等率指标	≥	%	80
					响应速度			每次客户需求快速响应
					客户体验			达到预期
45	预防接种服务费	自2018年3月15日开始，疫苗接种单位在提供第二类疫苗接种服务时可向接种者或其监护人收取疫苗费用和预防接种服务费28元/剂次，其中疫苗费用按疾控机构疫苗采购价格收取，预防接种服务费属于行政事业性收费。事业性收费纳入财政预算管理。	407	全年407万元，接种二类疫苗14.5万剂次。	门诊人次	≥	人次	135000
					门诊次均费用增长	≤	%	5%
					有效投诉	≤	件	2
					患者满意度	≥	%	95%
					门诊排队等候时间	≤	分钟	10
46	信息运行综合保障经费	宁波市卫生信息中心卫生数据中心机房水电费保障	118	为卫生数据中心机房提供水电保障，为机房基础设施作支撑。	断电次数	≤	次	1
					断电发电机切换时间	≤	分钟	5
					强电线路年检修次数	=	次	1

					每月抄表次数	=	次	1
					水电成本	≤	万元	118
47	本地户籍老年人流感疫苗免费接种经费转移支付资金	根据《宁波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2021年政府工作报告目标任务责任分解的通知》（甬政办发〔2021〕14号），2021年民生实事项目中，流感疫苗免费接种目标人群由本市户籍70岁以上的老人，扩大至本市户籍65岁以上的老人。	705	为65岁以上人群流感疫苗接种率达到50%，流感发生率明显下降，群众满意率明显提升	群众满意率	≥	%	80
					流感发生率			显著下降
					接种率	≥	%	50
					接种对象满意率	≥	%	80
					及时完成率	≥	%	95
48	卫生发展研究及信息系统建设	开展卫生发展研究，信息系统建设及维护。全面核算宁波市2022年度卫生总费用，按照卫生总费用核算框架、口径、指标与方法，建立完善宁波市卫生总费用核算体系，编制宁波市2022年度卫生费用核算报告，作为共同富裕重要监测指标。	106.64	开展卫生发展研究，信息系统建设及维护。编制宁波市2022年度卫生总费用情况，分析个人支出占卫生总费用比例，监测共同富裕重要指标。	2022年度卫生总费用核算覆盖面	=	%	100
					卫生经费投入筹资来源			中长期更趋合理
					规范卫生总费用核算			更趋规范
					监测个人卫生支出占比分析			逐步降低
					监测全市卫生政府投入状况			逐步提高
49	惠民医院补助	作为浙江省首家慈善医院，市华慈医院是中华慈善总会慈善捐赠药品项目、失独家庭关爱中心、星宝家庭关爱中心的定点医院，承担着对持有慈善助医卡、关爱助医卡、计生特殊家庭关爱卡、低保卡等人员的惠民助医工作，同时承担征兵体检、高校招生体检等有关政府项目。	300	全年300万，作为浙江省首家慈善医院，我院是中华慈善总会慈善捐赠药品项目、失独家庭关爱中心、星宝家庭关爱中心的定点医院，做好对持有慈善助医卡、关爱助医卡、计生特殊家庭关爱卡、低保卡等人员的惠民助医工作，以及征兵体检、高校招生体检等有关政府项目。	门诊人次	≥	人次	135000
					患者满意度	≥	%	95%
					门诊排队等候时间	≤	分钟	10
					门诊次均费用增长	≤	%	5%
					有效投诉	≤	件	2
50	中医经常性补助经费	通过财政补助，扶持中医药和民族医药事业发展，坚持中西医并重的卫生工作方针，促进中医药事业与经济社会协调发展，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中医药服务需求。由市县两级财政分别对同级综合医院和中医医院按每中医门诊人次15元，每中医住院床日30元的标准补助。	89	加强中医学科建设，提高中医服务水平。从治病到治未病，满足群众对健康多层次全方位的需求。	中医门诊人次	>	人次	上年
					中医出院人数	>	人数	上年
					中医药科技创新能力			提升
					受益群众满意度	≥	%	90
					中医药人才队伍建设			持续建设

					医疗服务质量			提高
51	结直肠癌筛查	为推动癌症早诊早治，省政府将重点人群结直肠癌筛查列为浙江省2020年十方面民生实事内容。逐步形成规范化、长效化的结直肠癌筛查工作机制，提高重点人群结直肠癌早诊率和治疗率，提升患者生存率和生活质量，降低死亡率和未来发病率，提高居民结直肠癌防治核心知识知晓率。	93.2	宁波市10个区县市计划完成重点人群结直肠癌筛查约15万余人，筛查阳性者结肠镜检查7625例。	规范随访率	=	%	100
					年度筛查完成率	≥	%	45
					检查人数	≥	例	258000
					问卷复核一致率	=	%	100
					结直肠癌知识知晓率			有所提高
52	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经费	为各级医疗卫生机构培养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扎实的医学理论知识和临床技能，能独立、规范地承担本专业常见多发疾病诊疗工作的临床医师。根据有关政策，对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按每人每年3万元进行补助；自2021年起，提高在培住院医师待遇，新增1万元生活补助。	65	基本建立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制度，所有新进医疗岗位的本科及以上学历临床医师，全部接受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	结业考核合格率	≥	%	95
					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制度			基本建立
					院级以上师资培训率	=	%	100
					新进医疗岗位的临床医师住培参加率	=	%	100
					年度考核合格率	=	%	100
53	医疗机构疾病应急救助及欠费补助经费	根据《宁波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建立疾病应急救助制度的实施意见》（甬政办发〔2015〕244号），对医疗机构按照疾病应急救助制度对患者实施救治后的欠费进行补助，以及对一般病人欠费进行补助。	13	身份不明或无力支付费用的急危重伤病患者得到及时、有效的医疗救治。	符合制度要求患者的救治及时情况			持续提高
					救治对象为符合制度要求的患者比率	=	%	100
					医疗机构对基金拨付效率的满意度			持续提高
					基金管理部门对医疗机构资金审核拨付时间			缩短
					制度覆盖率	=	%	100
54	医疗机构疾病应急救助及欠费补助经费	根据《宁波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建立疾病应急救助制度的实施意见》（甬政办发〔2015〕244号），对医疗机构按照疾病应急救助制度对患者实施救治后的欠费进行补助，以及对一般病人欠费进行补助。安排经办机构（市慈善总会）每年运行费用10万元	10	身份不明或无力支付费用的急危重伤病患者得到及时、有效的医疗救治。	制度覆盖率	=	%	100
					医疗机构对基金拨付效率的满意度			持续提高
					符合制度要求患者的救治及时情况			持续提高
					基金管理部门对医疗机构资金审核拨付时间			缩短

					救治对象为符合制度要求的患者比率	=	%	100
55	儿科工作量补助经费	各级财政对同级医疗机构按每儿科门诊人次15元，每儿科住院床日30元的标准给予补助。	178	增加儿童疾病的可诊疗能力，提高危重抢救的成功率，加强儿童医疗服务能力，加强儿科人才队伍建设。	儿科人才队伍建设			持续建设
					儿科出院人数	>	人	上年
					受益群众满意度	≥	%	90
					医疗服务质量			提高
					儿科门诊人次	>	人次	上年
					儿童危重症救治能力			提升
56	医联体专项经费	根据《宁波市人民政府关于开展区域医疗机构联合体试点工作的实施意见》（甬政发【2014】102号），推进城市优质医疗资源下沉，提升基层医疗服务能力，构建分级诊疗服务体系。在中心城区以综合医院为牵头医院，联合区域内二级医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共同组成医疗机构联合体。	150	根据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专科发展方向，进行针对性帮扶；逐步建立覆盖城乡居民的基本医疗卫生制度；逐步完善分级诊疗体系，建立和完善远程影像系统；群众对基层医院满意度≥91%。	远程影像系统			建立和完善
					分级诊疗体系			逐步完善
					覆盖城乡居民的基本医疗卫生制度			逐步建立
					群众对基层医院满意度	≥	%	91
					联合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家数	=	家	5
					专科帮扶质量			根据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专科发展方向，进行针对性帮扶。
57	市级医疗机构公共卫生服务补助经费（细分各单位）	根据宁波市人民政府《关于完善县及县以上公立医疗机构经济补助政策的实施意见》（甬政发〔2007〕94号）对市级医院承担的慢病，艾滋病术前（产前）免费检测，免疫规划等公共卫生服务进行补助。	205.4	市级医疗机构公共卫生各项目完成率95%以上，保障公共卫生服务及时高效运行	疑似预防接种异常反应及时报告率	=	%	100
					无禁忌症新生儿乙肝疫苗及时接种率	=	%	100
					艾滋病检测人次数	≥	人次	90000
					疑似预防接种异常反应个案报告卡关键项目填写完整率	=	%	100
					规划免疫疫苗接种数	≥	例	20000
58	中医经常性补助经费	通过财政补助，扶持中医药和民族医药事业发展，坚持中西医并重的卫生工作方针，促进中医药事业与经济社会协调发展，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中医药服务需求。由市县两级财政分别对同级综合医院和中医医院按每中医门诊人次15元，每中医住院床日30元的标准补助。	18	加强中医学科建设，提高中医服务水平。从治病到治未病，满足群众对健康多层次全方位的需求。	医疗服务质量			提高
					中医门诊人次	>	人次	上年
					中医药科技创新能力			提升
					中医药人才队伍建设			持续建设
					受益群众满意度	≥	%	90

59	疫情防控补助经费	根据国家、省市有关政策，对市级医疗卫生疫情防控工作进行补助。市级医疗卫生机构收住的无症状感染者和发热转留观患者，发热门诊、住院前患者核酸及影像检查，工作人员、陪护人员应检尽检费用等。市级医疗卫生机构防护用品、消杀用品费用等。核酸检测基地租用费用等。结合2022年实际发生数测算。据实结算。	1500	应对新冠疫情，做好疫情防控和医疗救治，根据要求，做好新冠疫情患者救治、医疗机构工作人员、陪护人员等应检尽检人员核酸检测等工作。	医务人员核酸排查率	=	%	100
					阳性无症状感染者救治率	=	%	100
					确诊患者救治率	=	%	100
					重症患者救治成功率			符合要求
					疑似患者处置率	=	%	100
60	科技教育人才培养经费	根据有关文件对人才引进和培养、学科建设进行补助。	7	完成当年551培养对象的经费1万；完成青年科技骨干培养3万；完成医学科技计划3万	完成医学科技计划支出，支出大于1笔	>	笔	1
					完成青年科技骨干培训支出，支出大于1笔	>	笔	1
					完成551培养对象的经费，支出大于1笔	>	笔	1
					提高单位整体的科研、人才的培养，满意度大于90%	>	%	90
					有效完成相关人才、科研等目标要求，大于90%	>	%	90
61	市级医院控费补助经费（细分各单位）	根据市级医院控费及基本药物制度执行情况对市级医院进行补助。	726	为强化财政补助资金在控制医疗费用中的正向激励作用，引导医疗机构主动控制成本、规范医疗行为，切实减轻病人负担	每门急诊次医药费用比上年增幅	≤	%	5
					医疗服务收入（不含药品、耗材、检查检验收入）占医疗收入比例	≥	%	35
					每出院人次医药费用比上年增幅	≤	%	5
					患者满意度	≥	%	90
					医疗收入比上年增幅	≤	%	7
62	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经费	为各级医疗卫生机构培养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扎实的医学理论知识和临床技能，能独立、规范地承担本专业常见多发疾病诊疗工作的临床医师。根据有关政策，对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按每人每年3万元进行补助；自2021年起，提高在培住院医师待遇，新增1万元生活补助。	4	基本建立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制度，所有新进医疗岗位的本科及以上学历临床医师，全部接受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	结业考核合格率	≥	%	90
					新进医疗岗位的临床医师住培参加率	=	%	100
					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制度			建立
					年度考核合格率	≥	%	100
					院级以上师资培训率	=	%	100
		根据《宁波市人民政府关于开展区域医疗联合体建设工作的实施意见			覆盖城乡居民的基本医疗卫生制度			逐步建立
					分级诊疗体系			逐步完善

63	医联体专项经费	《医疗机构联合体试点工作的实施意见》（甬政发【2014】102号），推进城市优质医疗资源下沉，提升基层医疗服务能力，构建分级诊疗服务体系。在中心城区以综合医院为牵头医院，联合区域内二级医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共同组成医疗机构联合体。	150	根据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专科发展方向，进行针对性帮扶；逐步建立覆盖城乡居民的基本医疗卫生制度；逐步完善分级诊疗体系；群众对基层医院满意度 $\geq 90\%$ 。	专科帮扶质量			根据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专科发展方向，进行针对性帮扶。
					群众对基层医院满意度	\geq	%	85
					联合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家数	=	家	5
64	家庭医生签约服务项目补助	2015年5月1日起，我市以“1+10”等11个政府和部门政策制度为核心，全面推进家庭医生制服务工作，并连续4年纳入市政府民生实事项目。通过不断构建完善家庭医生制度，持续做精、做实、做细家庭医生签约服务，截止2021年6月，全市签约居民实时在签总数共计165.5万人，重点人群在签人数共有135.3万人，重点人群签约服务率达到77.8%，2020年我市基层就诊率达到66.68%，群众的基本医疗卫生服务选择在基层的比例连续多年稳定在六成以上，基层在分级诊疗中的基础性作用日益显著。家庭医生签约工作在取得显著成就的同时，也面临着工作运行困难等制约发展的不利因素。通过实施家庭医生签约服务财政补助，进一步完善家庭医生签约筹资机制，促进签约服务和基层医疗机构可持续发展，更好的发挥家庭医生健康“守门人”作用。	3011	全市基层就诊率稳定在65%左右。	重点人群签约率	\geq	%	70
					基层医疗机构保障可持续性			有所增强
					基层医疗机构卫技人员积极性			有所提升
					续签率	\geq	%	70
					群众基层就医满意率提升			逐步提高
65	科技教育人才培养经费	根据有关文件对人才引进和培养、学科建设进行补助。	544.67	根据重点学科建设项目合同书，各学科年度考核达标率达到90%。按要求引进培养人才。	新技术新项目开展数	=	个	1
					出版书籍（报刊、杂志）数量	\geq	册/期	1
					各类科研项目申报数	=	个	1
					服务对象满意度	\geq	%	90
					科研项目立项数	\geq	个	1
		专科医院工作量补助。对传染病医院			专科门诊人次	>	人次	上年

66	专科医院工作量补助经费（细分各单位）	专科医院工作量补助经费。对传染病医院、精神病医院和肺结核定点医院要结合业绩完成情况加大补助力度。按每门诊人次15元，每床日30元给予补助。	77	加强专科学科建设，提高专科医疗服务能力，加强专科人才队伍建设。	患者投诉件数	≤	件	2
					职工满意度	≥	%	95
					门诊患者满意度	≥	%	95%
					门诊排队等候时间	<	分钟	10
67	“双下沉、两提升”医共体专项经费	根据《宁波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行“双下沉、两提升”增强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的实施意见》（甬政办发〔2017〕76号），通过优质医疗资源和人才下沉，提高基层医疗服务能力和群众满意度。 市县联动： 4家市级综合医院全面托管13家县级综合医院，3家市级专科医院全面托管3家县级专科医院，8家市级医院专科托管17家县级医院。被托管医院（重复不计）28家。 医共体建设：25个医共体	72	城市三级甲等医院人、财、物全面下沉的长效机制建立，城市公立医院在主城区的扩张得到有效控制，普通门诊服务量逐步减少；分级诊疗体系更加完善，实现90%左右的患者在县域内诊疗，群众就医满意度显著提升。	县域医共体下沉专家	≥	人	8
					科室帮扶	≥	个	4
					分级诊疗体系			完善
					覆盖城乡居民的基本医疗卫生制度			逐步建立
					市级医院长期派驻下沉专家	≥	人	8
					群众对基层医院满意度	≥	%	85
68	科技教育人才培养经费转移支付资金	根据有关文件对人才引进和培养、学科建设进行补助。	563	根据要求做好人才引进和培养，重点学科建设。	在SCI收录或一级医学卫生刊物发表论文	≥	篇	10
					重点学科年度考核标准			通过
					选拔卫生健康人才培养培训人数（第三期）	=	人	100
					获得市厅级以上科技成果奖励	≥	项	1
					建设重点学科数	=	个	45
					资助宁波市入选省“551”人才开展培养	=	人	34
69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市级明细）	通过实施基本公共卫生项目，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使全体居民更好地享有均等化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0	按照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方案完成相关工作	职业病诊断30日内诊断完成率	≥	%	90%
					重点疾病与健康危害因素监测任务完成个数	≥	个	20
					职业病诊断结论符合率	≥	%	90%
					国家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网络直报信息系统正常运行比率	=	%	100%
					疫情监测			正常
					监测任务完成率	≥	%	95%
70	市级医疗机构公共卫生服务	根据宁波市人民政府《关于完善县及以上公立医疗机构经济补助政策的实施意见》（甬政发〔2007〕94号） 对市级医院承担的慢病、传染病、	90	市级医疗机构公共卫生各项目完成率95%以上，保障公共卫生服务及时高	结核病确诊或疑似病例转诊率	=	%	100
					做好健康促进医院建设、无烟医疗机构建设			满意

70	补助经费（细分各单位）	对市级医院承担的慢病，艾滋病术前（产前）免费检测，免疫规划等公共卫生服务进行补助。	28	效运行	传染病报告及时率	=	%	100
					开展业务培训	≥	次	2
					发布或完善区域性质量管理规范	=	次	1
71	承担支农支边政府指令性任务补助经费	根据《“组团式”帮扶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人民医院工作方案》（组通字〔2022〕15号）、《关于进一步做好我市“组团式”帮扶凉山州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县医院工作的通知》（甬卫办医政〔2022〕37号）、《关于印发“十四五”时期三级医院对口帮扶县级医院工作方案的通知》（国卫医函〔2021〕262号）、《关于确定宁波市与凉山州东西部协作县结对关系的通知》（甬对口领〔2021〕3号）、《关于做好宁波市与凉山州东西部协作医疗卫生对口帮扶工作的通知》、《宁波市对口支援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 2019年宁波市对口支援重庆市万州区工作方案的通知》（甬对口领办〔2019〕5号），助力国家乡村振兴战略。	90	年度派出高年资中级职称以上的医疗卫生专业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组成医疗团队进行驻点帮扶，贫困县每家驻点帮扶6个月以上的人员不少于5名（其中市级医院不少于2名），贫困县每家驻点1-6个月的人员不少于5名（其中市级医院不少于2名），非贫困县每家驻点帮扶1-6个月的人员不少于5名；开展远程医疗不少于上年度；接收进修人员不少于6人。	人员派驻数量		人	8
					出院人次	≥	人次	上年度
					远程医疗例数	≥	例	上年度
					住院手术人次	≥	人次	上年度
					接收进修人员数量		人	6
					门急诊人次	≥	人次	上年度
72	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经费	为各级医疗卫生机构培养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扎实的医学理论知识和临床技能，能独立、规范地承担本专业常见多发疾病诊疗工作的临床医师。根据有关政策，对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按每人每年3万元进行补助；自2021年起，提高在培住院医师待遇，新增1万元生活补助。	78	基本建立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制度，所有新进医疗岗位的本科及以上学历临床医师，全部接受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	新进医疗岗位的临床医师住培参加率	=	%	100
					院级以上师资培训率	=	%	100
					年度考核合格率	≥	%	90
					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制度			基本建立
					结业考核合格率	≥	%	80
					完成病例切片扫描	≥	万张	10

73	设备经费	购买病理专用设备。	144	2021年业务收入为1.39亿元，2022年业务收入预计为1.5亿元，2023年业务收入预计为1.6亿元。根据中心发展规模、科室建设、医疗业务发展实际情况，此项设备经费主要用于设备更新，新项目开展，满足中心医疗事业的发展，设备拟采用公开招标，预计于2023年9月30日前完成招标。	购置设备数量	=	台(套)	26
					设备利用率	≥	%	100
					政府采购率	≥	%	75
					使用人员满意度	≥	%	98
					设备质量合格率	=	%	100
					设备使用年限	≥	年	5
					安装工程验收合格率	=	%	100
					设备故障率	≤	%	5
74	信息中心专项设备购置经费	为智慧健康规划研究、智慧健康标准研究服务；为宁波市医药卫生科技发展作信息支撑；为宁波市卫生健康科研项目和科研人员服务；卫生健康统计工作督导。	1.62	购置台式电脑2台1.62万元。	设备质量合格率	=	%	100
					设备使用年限	≥	年	6
					设备利用率	=	%	100
					购置设备数量	≤	台(套)	2
					使用人员满意度	≥	%	95
75	培训经费	中心所有培训班开支的费用。	9	按照急救业务人员每年不少于30学时的学习要求	增强老百姓满意度	=	%	100
					提高院前急救效益	=	%	100
					提高院前急救技能	=	%	100
					按规定时间完成所有培训课程	=	%	100
					培训后急救技能有提升	≤	%	100
76	冰毒成瘾和复吸干预相关研究(其他专项公用类)	项目主要从两方面开展研究：一是临床研究，包括冰毒临床诊断分型和复吸预测研究。冰毒诊断分型在国内还是空白，需要建立一套科学的评估体系。二是基础研究，主要探讨冰毒成瘾、冰毒导致的认知障碍的神经生物学机制，冰毒导致的类精神分裂症样症状的潜在机制等。	20	项目主要从两方面开展研究：一是临床研究，包括冰毒临床诊断分型和复吸预测研究。冰毒诊断分型在国内还是空白，需要建立一套科学的评估体系。二是基础研究，主要探讨冰毒成瘾、冰毒导致的认知障碍的神经生物学机制，冰毒导致的类精神分裂症样症状的潜在机制等。	公开发表论文篇数	≥	篇	SCI论文5篇
					省级重点实验室	≥	个	1
					省市扶植重点学科个数	≥	个	1
					专利申请数	≥	项	1
					省市级科研立项个数	≥	个	2
					培训人员合格率	≥	%	100
					毒品毛发检测例数	≥	例	3000
77	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经费	为各级医疗卫生机构培养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扎实的医学理论知识和临床技能，能独立、规范地承担本专业常见多发疾病诊疗工作的临床医师。根据有关政策，对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按每人每年3万元进行补助；自2021年起，提高在培住院医师待遇，新增1万元生活补助。	83	基本建立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制度，所有新进医疗岗位的本科及以上学历临床医师，全部接受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	院级以上师资培训率	=	%	50
					学生满意度	≥	%	90
					结业考核合格率	≥	%	80
					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制度			基本建立
					年度考核合格率	≥	%	90

		新增1万元生活补助。			新进医疗岗位的临床医师住培参加率	=	%	100
78	宁波市进口冷链食品物防工作经费（转移支付）	市冷链食品物防工作专班统筹协调进口冷链食品新冠病毒监测仓人员等核酸检测、阳性食品处置等工作，以及冷链食品公共集中监管仓消杀效果监测评估。	391	提高监测，及时发现进口冷链食品中新冠病毒传播风险隐患并组织应急处置，加强监管仓人员核酸检测，应检尽检，做好口岸城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做好阳性食品处置。	公众对新冠肺炎防控健康意识			逐步提高
					公众对进口冷链食品防控满意度			逐步提高
					新冠肺炎报告率、处置率	=	%	100
					新冠病毒核酸检测能力			持续提升
					全市冷链食品新冠病毒检测次数	≥	次数	100000
79	120专线运行维护经费	市急救中心承担着主城区院前急救服务和全大市院前急救机构信息化平台的运维任务。主要用于120数字中继线月租费、120模拟备用线路月租费、手机对讲流量费用、指挥中心及各站点宽带费用、运营商手机定位费、固定电话月租费、无线对讲频率租用费。	30.4	承担宁波城区院前急救服务和宁波全大市院前急救机构信息化平台的运维任务	服务对象社会满意度	≤	%	100
					受益人员满意度	≤	%	100
					项目按期完成率	=	%	100
					社会效益指标	≤	项	100
					投诉率	=	%	0
80	实验室能力提升建设项目	项目建设内容为宁波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实验室专业设备购置。宁波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迁建项目将于2023年3月竣工并实现整体搬迁，其中实验室建筑面积约1.5万平方米，市疾控中心整体搬迁需要更新和新增一批实验室专业设备，满足实验室标准化建设要求，提高市疾控中心的服务能力和业务水平。	3000	市疾控中心整体搬迁更新和新增一批实验室专业设备，满足实验室标准化建设要求，提高市疾控中心的服务能力和业务水平。	疫情监测点	≥	个	100
					居民健康水平提高			中长期
					区域重大传染病疫情事件			及时控制
					各类重大传染病检测覆盖率	=	%	100
					监测项次数	≥	项次	8万
81	医疗机构疾病应急救助及欠费补助经费	根据《宁波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建立疾病应急救助制度的实施意见》（甬政办发〔2015〕244号），对医疗机构按照疾病应急救助制度对患者实施救治后的欠费进行补助，以及对一般病人欠费进行补助。	88	身份不明或无力支付费用的急危重伤病患者得到及时、有效的医疗救治。	符合制度要求患者的救治及时情况			持续提高
					医疗机构对基金拨付效率的满意度			持续提高
					救治对象为符合制度要求的患者比率	=	%	100
					制度覆盖率	=	%	100
					基金管理部门对医疗机构资金审核拨付时间			缩短
		宁波市医疗卫生类学科类由市卫生			政府指令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处置			完成

82	品牌学科建设经费	宁波市医疗卫生品牌学科是由市卫生健康委、市财政局、市科技局确定的符合本市医疗卫生事业发展规划的市级医疗卫生品牌学科，对品牌学科建设进行补助。	190	建成一批临床技术先进、创新优势突出、人才梯队合理、管理体系科学、具有一定影响力的品牌学科。	新技术及适宜技术成果转化或推广应用项目数	≥	项	4
					科研项目立项数	≥	项	3
					发表科研论文	≥	篇	30
					举办国家级和省级继教项目数	≥	项	2
83	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补助经费	为各级医疗卫生机构培养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扎实的医学理论知识和临床技能，能独立、规范地承担本专业常见多发疾病诊疗工作的临床医师。根据有关政策，对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进行考核及督导。	46	基本建立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制度，所有新进医疗岗位的本科及以上学历临床医师，全部接受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	结业考核合格率	≥	%	80
					年度考核合格率	≥	%	90
					新进医疗岗位的临床医师住培参加率	=	%	100
					院级以上师资培训率	=	%	100
					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制度			基本建立
84	承担支农支边政府指令性任务补助经费	根据《“组团式”帮扶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人民医院工作方案》（组通字〔2022〕15号）、《关于进一步做好我市“组团式”帮扶凉山州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县医院工作的通知》（甬卫办医政〔2022〕37号）、《关于印发“十四五”时期三级医院对口帮扶县级医院工作方案的通知》（国卫医函〔2021〕262号）、《关于确定宁波市与凉山州东西部协作县结对关系的通知》（甬对口领〔2021〕3号）、《关于做好宁波市与凉山州东西部协作医疗卫生对口帮扶工作的通知》、《宁波市对口支援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 2019年宁波市对口支援重庆市万州区工作方案的通知》（甬对口领办〔2019〕5号），助力国家乡村振兴战略。	30	年度派出高年资中级职称以上的医疗卫生专业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不少于5人“组团式”驻点帮扶，其中牵头单位一位管理人员任受援医院院长一职务，驻点时长3年，其他专家驻点时长1.5年。根据受援医院临时需求再次派出相应专家前往短期帮扶，市场3-7个月不等；开展远程医疗不少于100例；接收进修人员不少于10人。	接收进修人员数量		人	达到考核要求
					远程医疗例数	≥	例	100
					出院人次	>	人次	上年度
					门急诊人次	>	人次	上年度
					人员派驻数量		人	达到考核要求
					住院手术人次	>	人次	上年度
					受益群体满意度	≥	%	90
		根据有关文件对人才引进和培养、学		各类科研项目申报数大于等于3项，发表核心期刊论文大于等于4篇，新技术新项目开展数大于等于2项，参	核心期刊论文	≥	篇	4
					参加培训会议	≥	次	5
					新技术新项目开展数	≥	项	2

85	科技教育人才培养经费	科建设进行补助。	18	加培训会议大于等于5次，会议发言大于等于3次，规培带教大于等于4名，SCI收录论文数大于等于3篇	SCI收录论文数	≥	篇	3
					会议发言	≥	次	3
					各类科研项目申报数	≥	项	3
					规培带教	≥	名	4
86	宁波市医疗健康大数据公共卫生管理平台项目	<p>在现有宁波市智慧健康保障体系建设基础上，利用大数据、互联网和人工智能等技术，打造宁波市公共卫生数字防控“1+4+3”信息化服务体系，即“1套应用支撑基础”、“4大核心业务闭环”、“3大辅助应用系统”。本次项目将在现有宁波市智慧健康保障体系建设基础上，利用大数据、互联网和人工智能等技术，打造宁波市公共卫生数字防控“1+4+3”信息化服务体系，即“1套应用支撑基础”、“4大核心业务闭环”、“3大辅助应用系统”。</p> <p>1套支撑系统：整合原有各健康医疗大数据相关系统的数据资源管理、数据使用管理、开发部署管理、应用展示管理功能，并结合智能表单工具和智能分析工具，建立统一的应用支撑层。</p> <p>4大业务系统：围绕公共卫生体应急防控监测预警、应急处置、智能决策分析环节，形成疾病防控的全流程和全周期闭环管控。并通过科研分析，从数据中挖掘临床价值和研究价值，将研究成果辅助于疾病防控和健康管理，实现临床、防控、科研相互协同</p>	762.03	完成信息资源建设、应用孵化管理系统、监测预测系统、应急管理系统、决策分析系统、健康医疗科研系统、人员基本信息闭环系统、家庭医生签约管理系统、社会心理服务系统、系统管理模块开发建设等工作，完成项目验收。	流行病学调查方法手段	=	种	2
					个案全程管理	=	类	5
					提供智慧决策分析指标展示	≥	个	3
					建立症候群知识库	=	个	6

		。3大辅助业务系统：建设人员基本信息闭环管理系统，契约式家庭医生制服务系统和社会心理服务平台，为公共卫生管理平台提供人员信息支撑，并加强签约监管和社会心理服务建设。			法定传染病动态监测预警（甲乙丙3类）	=	种	40
87	宁波市名中医馆项目运行经费	宁波市中医院（宁波市中医药研究院、宁波市名中医馆）的主要职责是：提供中西医疗、护理、康复、预防保健等医疗服务；承担中医药教学、中医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全科医师和高层次人才培养等工作；承担公共卫生、医疗帮扶、医疗援助等重大任务；开展名老中医药专家学术思想传承创新等活动，提供高水平医疗服务；开展中医药研究、开发和成果转化；协助行政部门制定全市中医药发展规划、科研计划和质量控制标准。	300	面向浙江全省名老中医和科研人才，特别是宁波市内人才，结合全国传承创新工程重点中医医院建设，把宁波市名中医馆逐步建设成一个辐射整个浙东地区，以患者需求为导向，具有承担中医药临床医疗、教学、科研、预防、保健、康复任务，且特色优势鲜明的现代化中医名院	就诊人次满意度	≥	%	90
					门诊诊疗人次	≥	人	100000
					市级及以上名中医坐诊人次	≥	人	15
					名中医验方制剂转化创新团队	=	个	1
					带教学生人次	≥	人	75
		为各级医疗卫生机构培养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扎实的医学理论知识和临		推动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医教协同进一步推进医学教育改革与发展的意见》（国办发【2017】63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改革完善全科医生培养与使用激励机制的意见》（国办发【2018】3号）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医学教育创新发展的	专业基地评估合格率	≥	%	90
			专业基地结业考核合格率		≥	%	80	

88	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经费	床技能，能独立、规范地承担本专业常见多发疾病诊疗工作的临床医师。根据有关政策，对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按每人每年3万元进行补助；自2021年起，提高在培住院医师待遇，新增1万元生活补助。	15	指导意见》（国办发【2020】34号）等文件精神，加大卫生健康人才培养培训力度。经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的临床医师进一步增加，全科、精神科、儿科等紧缺卫生专业卫生健康人才进一步充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医疗水平不断提升，整个卫生健康人才队伍的专业结构、城乡结构和区域分布不断优化，促进人才与卫生健康事业发展，加快构建适合我市实际的整合型医疗卫生服务体系	住院医师参培人数	≥	人	10
					专业基地年度考核合格率	≥	%	90
					参培住院医师满意度	≥	%	85
89	市级医疗机构公共卫生服务补助经费（细分各单位）	根据宁波市人民政府《关于完善县及县以上公立医疗机构经济补助政策的实施意见》（甬政发〔2007〕94号）对市级医院承担的慢病、艾滋病术前（产前）免费检测，免疫规划等公共卫生服务进行补助。	4	全大市各医疗机构院前急救医疗质控体系初步完成并规范化开展工作；胸痛、卒中、创伤病人救治流程规范，救治技术提高。	质控检查次数	=	次	2
					质控会议次数	=	次	1
					公共卫生人员满意度			逐步提升
					项目完成率	=	%	100
					群众满意度			逐步提升
					院前医疗急救质控指标达标比例	≥	%	95
90	市级公共卫生体系建设经费	用于卫生监督公共卫生体系建设，包括宁波市餐饮具集中消毒服务单位远程监管软硬件资源租赁服务项目、宁波市卫生监督非现场执法软硬件设备	100	宁波市卫生监督非现场执法软硬件设备租赁服务项目：建立基于AI技术的图像分析系统，在医疗废物暂存间、医疗废物交接处、放射诊疗场所、公共场所禁烟、职业卫生用人单位、无人机现场拍摄等场所监控设备接入和执法场景图像智能抓拍，并把抓拍到的图像传输到视频分析平台进行行为分析，分析结果作为非现场执法的线索。并积极探索研究可移动的非现场执法设备，实现基于AI技术的非现场执法。 宁波市餐饮具集中消毒服务单位远程监管软硬件资源租赁服务项目：全市所有餐饮具集中消毒企业在重点产	设备利用率	=	%	100
					精准抓取	≥	%	87
					卫生监督执法人员满意度	≥	%	95
					设备质量合格率	=	%	100

30	市级公共环卫体系建设经费	城市环卫监管非现场执法软件设备租赁服务项目和生活饮用水水质在线监测设备及运行维护服务采购项目	100	所有餐饮供餐单位消毒正在重点工厂环节安装视频监控并联网，接入远程监控平台，对违法违规行为产生风险预警并发送至责任监督员，责任监督员及时处理违法违规行为。并将远程监控及预警数据对接到省平台。 生活饮用水水质在线监测设备及运行维护服务采购项目：利用数智卫监精密智控系统和宁波市卫生监督综合管理系统在线监测平台，发现水质异常应当及时响应，同时要定期汇总分析异常数据，为开展饮用水卫生监督工作提供科学依据。	公共卫生体系建设			持续建设
					实现非工作时段监管全覆盖	≥	%	92
					及时获取图像及数据信息	≥	%	90
					卫生监督执法能力			提升
91	科技教育人才培养经费	根据有关文件对人才引进和培养、学科建设进行补助。	34	完成宁波市职业、环境和医疗照射健康综合监测和预警平台搭建，出版劳动卫生和环境卫生学相关专著1本；主持市厅级及以上课题2项以上；国内外各级各类杂志公开发布论文15篇以上；主办省部级以上学术会议或继教班1次以上。	培养青年科研骨干人才	=	人	3
					举办国家级和省级继续教育项目	≥	个	1
					出版著作数量	≥	部	1
					论文发表数	≥	篇	10
					新增科研项目数	≥	项	3
92	中医经常性补助经费	通过财政补助，扶持中医药和民族医药事业发展，坚持中西医并重的卫生工作方针，促进中医药事业与经济社会协调发展，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中医药服务需求。由市县两级财政分别对同级综合医院和中医医院按每中医门诊人次15元，每中医医院床日30元的标准补助。	115	加强中医学科建设，提高中医服务水平。从治病到治未病，满足群众对健康多层次全方位的需求。	中医出院人数	>	人数	上年
					中医药科技创新能力			提升
					中医药人才队伍建设			持续建设
					中医门诊人次	>	人次	上年
					受益群众满意度	≥	%	90
					医疗服务质量			提高
		各级财政对同级医疗机构按每儿科门		增加儿童疾病的可诊疗能力，提高危	儿科出院人数	>	人	上年
					受益群众满意度	≥	%	90

93	儿科工作量补助经费	诊人次15元，每儿科住院床日30元的标准给予补助。	226	重抢救的成功率，加强儿童医疗服务能力，加强儿科人才队伍建设。	儿童危重症救治能力			提升
					儿科人才队伍建设			持续建设
					医疗服务质量			提高
					儿科门诊人次	>	人次	上年
94	“双下沉、两提升”医共体专项经费	根据《宁波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行“双下沉、两提升”增强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的实施意见》（甬政办发〔2017〕76号），通过优质医疗资源和人才下沉，提高基层医疗服务能力和群众满意度。 市县联动： 4家市级综合医院全面托管13家县级综合医院，3家市级专科医院全面托管3家县级专科医院，8家市级医院专科托管17家县级医院。被托管医院（重复不计）28家。 医共体建设：25个医共体	754	城市三级甲等医院人、财、物全面下沉的长效机制建立，县级医院专科建设加强，服务能力提升，分级诊疗体系更加完善，实现90%左右的患者在县域内诊疗，群众就医满意度显著提升。	患者满意度	≥		90
					新增服务项目个数	≥	项	10
					新技术新项目开展数	≥	个	8
					当年比上年就诊患者的增长率	≥	%	5
					人员下沉数量	≥	人	48
95	医联体专项经费	根据《宁波市人民政府关于开展区域医疗机构联合体试点工作的实施意见》（甬政发【2014】102号），推进城市优质医疗资源下沉，提升基层医疗服务能力，构建分级诊疗服务体系。在中心城区以综合医院为牵头医院，联合区域内二级医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共同组成医疗机构联合体。	210	根据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专科发展方向，进行针对性帮扶；逐步建立覆盖城乡居民的基本医疗卫生制度；逐步完善分级诊疗体系；群众对基层医院满意度≥90%。	联合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家数	=	家	7
					专科帮扶质量			根据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专科发展方向，进行针对性帮扶。
					覆盖城乡居民的基本医疗卫生制度			逐步建立
					分级诊疗体系			逐步完善
					群众对基层医院满意度	≥	%	85
96	科技教育人才培养经费	根据有关文件对人才引进和培养、学科建设进行补助。	129	根据重点学科建设项目合同书，各学科年度考核达标率达到90%。按要求培养医坛新秀人才、青年骨干人才。	科研项目立项数	≥	个	15
					SCI、核心期刊论文数	≥	篇	35
					市级重点学科	=	个	6
					重点学科通过验收率	=	%	100
					完成相关疾病机制研究探讨数量	=	个	3
97	市级公共卫生体系建设经费	用于疾控、卫监、急救、精神病、传染病和妇幼健康等公共卫生体系建设，主要用于设备购置、小型基建和修缮等	150	疾控、卫监、急救、精神病、传染病和妇幼健康等公共卫生体系建设，主要用于设备购置、小型基建和修缮等	公共卫生应急保障能力			提升
					公共卫生体系建设			持续建设
					仪器维修维护完成率	=	%	100
					购置公务用车车辆数量	=	个	1

		续等			公共卫生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
					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及时率	=	%	100
98	城乡居民体检转移支付专项资金	通过实施城乡居民健康体检，推动健康体检普惠共享，落实“早筛早诊早治”健康战略，满足城乡居民健康管理需求。参保城乡居民体检费用统一由财政资金安排解决，市区（县、市）两级财政共同承担支出责任。	7882	城乡居民健康体检人数达到省定任务数，城乡居民实施同质同标健康体检	功能实现			标准规范值
					资金到位率	≥	%	标准规范值
					体检服务满意度	≥	%	标准规范值
					考核时效			文件规定的时间
					参检规模	≥	人	上级考核目标值
99	自有资金项目	国家卫生健康委等横向资金收入	35	按照项目要求完成相关工作任务	资金分配合理性			相对合理
					卫生监督社会影响力			进一步提升
					人均培训成本控制率	=	%	100
					规划目标完成率	≥	%	85
					社会对卫生监督工作满意度			进一步提升
100	李惠利医院核酸检测基地建设项目	项目建设主体为宁波市医疗中心李惠利医院，建设地点位于宁波市鄞州区冬青路378号1幢，领航创新园内，为提升我市大规模核酸检测应急能力，项目总投资约为1348万元，项目完成后形成20万管/日核酸检测能力。	398	完成项目	专项经费资金到位率	=	%	100%
					建设(改造、修缮)工程量	=	平方米、公里等	3618
					受益群体满意度	≥	%	90%
					项目按计划开工率	=	%	100%
					建筑(工程)综合利用率	≥	%	90%
101	计划生育服务专项经费	根据《关于调整宁波市妇女儿童医院、宁波市康宁医院机构编制事项的函》（甬编办【2020】138号）文件精神，宁波市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宁波市计划生育药品管理站）并入宁波市妇女儿童医院。机构合并后市妇女儿童医院的主要职责作了相应调整，增加了宁波市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原有职责，包括全市计划生育宣传教育、优生指导、药具管理和质量控制等工作。	540	健全服务体系，提高信息化管理水平，促进妇幼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加强出生缺陷综合防治连续管理，控制严重出生缺陷的发生，降低婴儿死亡率；数字赋能，自动排摸，有效开展流动孕产妇管理，提高母婴安全保障水平；提高基本避孕药具和基本避孕手术服务可及性，减少非意愿妊娠和人工流产，保护女性健康和生育能力；加强妇女儿童重大疾病的筛查和诊治，提高健康水平。	婴儿死亡率	≤	‰	2.3
					主要致残致畸的出生缺陷疾病发生率	≤	‰	8
					基本避孕手术服务率	=	%	100
					孕前优生健康检查覆盖率	≥	%	90
					早孕建卡率	≥	%	93

102	疫情防控补助经费	根据国家、省市有关政策，对市级医疗卫生疫情防控工作进行补助。市级医疗卫生机构收住的无症状感染者和发热转留观患者，发热门诊、住院前患者核酸及影像检查，工作人员、陪护人员应检尽检费用等。市级医疗卫生机构防护用品、消杀用品费用等。核酸检测基地租用费用等。结合2022年实际发生数测算。据实结算。	100	应对新冠疫情，做好疫情防控和医疗救治，根据要求，做好新冠疫情患者救治、医疗机构工作人员、陪护人员等应检尽检人员核酸检测等工作。	重症患者救治成功率			符合要求
					阳性无症状感染者救治率	=	%	100
					医务人员核酸排查率	=	%	100
					疑似患者处置率	=	%	100
					确诊患者救治率	=	%	100
103	市级公共卫生体系建设经费	精神病公共卫生体系建设，主要用于设备购置	1000	精神病公共卫生体系建设，主要用于设备购置	公共卫生体系建设			持续建设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公共卫生应急保障能力			提升
					购置设备质量			符合要求
					设备购置完成率	=	%	100
104	审计经费	根据有关规定，对市级7家三级医院财务年报进行注册会计师审计；对部分下属单位开展经济责任审计，资产清查报告等。	36	对市级7家三级医院财务年报进行注册会计师审计；对部分下属单位开展经济责任审计，资产清查报告等。	市级医院财务核算规范			逐步提高
					规范经济活动事项			中长期
					市级三级医院财务年报审计覆盖率	=	%	100
					强化预算管理			逐步提升
					内部控制评价及风险管理			逐步完善
105	市级医院控费补助经费（细分各单位）	根据市级医院控费及基本药物制度执行情况对市级医院进行补助。	74	为强化财政补助资金在控制医疗费用中的正向激励作用，引导医疗机构主动控制成本、规范医疗行为，切实减轻病人负担	医务人员满意度	≥	%	80
					医疗服务收入占比增长率	≥	%	省标准
					每门急诊次医药费用	≤	%	5%
					医疗收入增长率	≤	%	7%
					每出院人次医药费用	≤	%	5%
106	全市病原微生物实验室生物安全培训	《病原微生物实验室生物安全管理条例》《浙江省病原微生物实验室生物安全管理条例》	5	宁波市病原微生物实验室生物安全培训班（会场费、专家讲课费、教材、伙食费等）	培训人员合格率	≥	%	90
					培训（参会）人员满意度	≥	%	90
					人均培训成本控制率	≥	%	90
					培训计划按期完成率	=	%	100
					培训（参会）人次	≥	人次	100
107	品牌学科建设经费	宁波市医疗卫生品牌学科是由市卫生健康委、市财政局、市科技局确定的符合本市医疗卫生事业发展规划的市级医疗卫生品牌学科，对品牌学科建设进行补助。	118	建成一批临床技术先进、创新优势突出、人才梯队合理、管理体系科学、具有一定影响力的品牌学科。	发表高质量论文	≥	篇	10
					市级以上科技成果获奖	≥	个	1
					拥有博导	≥	人	1
					省部级及以上科研项目	≥	个	2
					年末品牌学科考核成绩优秀数	≥	个	1
					获省市人才称号	≥	人	1
					政府指令性疑难重症会诊和突发事件的救治			完成

108	医疗机构疾病应急救助及欠费补助经费	根据《宁波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建立疾病应急救助制度的实施意见》（甬政办发〔2015〕244号），对医疗机构按照疾病应急救助制度对患者实施救治后的欠费进行补助，以及对一般病人欠费进行补助。	19	身份不明或无力支付费用的急危重伤病患者得到及时、有效的医疗救治。	救治对象为符合制度要求的患者比率	=	%	100
					制度覆盖率	=	%	100
					医疗机构对基金拨付效率的满意度			持续提高
					符合制度要求患者的救治及时情况			持续提高
					基金管理部门对医疗机构资金审核拨付时间			缩短
109	品牌学科建设经费	宁波市医疗卫生品牌学科是由市卫生健康委、市财政局、市科技局确定的符合本市医疗卫生事业发展规划的市级医疗卫生品牌学科，对品牌学科建设进行补助。	118	建成一批临床技术先进、创新优势突出、人才梯队合理、管理体系科学、具有一定影响力的品牌学科。	政府指令性疑难重症会诊和突发事件的救治			完成
					发表高质量论文	≥	篇	5
					受益群体满意度	≥	%	90
					年末品牌学科考核成绩优秀数	≥	个	1
					获省市人才称号	≥	人	1
					高层次人才引进	≥	人	3
110	科技教育人才培养经费	根据有关文件对人才引进和培养、学科建设进行补助。	327	根据重点学科建设项目合同书，各学科年度考核达标率达到90%。按要求引进培养人才。	培养医学硕士等医学人才	=	名	30
					国内外核心期刊发表论文数	≥	篇	60
					科研项目立项数	≥	个	30
					SCI收录论文数	≥	篇	30
					各类科研项目申报数	=	个	60
					新技术新项目开展数	=	个	30
					服务对象满意度	≥	%	90
111	信息安全专项资金	搭建全民健康信息平台应用级容灾服务及卫生业务网和数据中心集中安全管控服务，建立建成以市卫生信息中心统一监管的市骨干专网的27家汇聚接入单位统一防护网。	253	持续做好针对APT攻击的监听预警工作，建立全市APT监听网络，主要负责蠕虫、DoS攻击、ARP攻击、系统漏洞利用、web攻击、TCP端口扫描、通用协议命令解码、程序攻击、恶意文件及病毒攻击、异常威胁、异常用户名登录请求、可疑执行代码等安全风险的监听。针对服务器和数据库的数据文件的窃密等其他安全风险，做好安全防护服务。保证全民健康信息平台应用级容灾系统正常运行，做好卫生业务网和数据中心集中安全管控。做好专网运维及安服工作，完成所属信息系统年度等保测评工作，完成所属信息系统年度密码评测。负责日常网络安全远程值守及赛事会议值班值守任务。	信息安全网络攻击预警率	=	%	100
					信息安全预警处理率	=	%	100
					信息安全服务响应时间	≤	小时	市内2小时，大市内4小时
					安全等级保护合格率	≥	级	等级2级以上系统安全全覆盖

					信息安全服务月报份数	≥	份	1
112	数字化院前急救管理系统运行经费	市急救中心承担着宁波城区院前急救服务和全大市院前急救机构信息化平台的运维任务。主要用于车载物联网流量费、急救单兵设备流量费、音视频专线租用费、无线基站专线租用费。	22	承担着宁波城区院前急救服务和宁波全大市院前急救机构信息化平台的运维任务。此项目为刚性需求。由于救护车数量及无线单兵传输设备数量逐年增加，使用量呈现增长趋势，相关费用不断提高。由于经费不足，目前部分车辆与设备无法正常开展使用，导致急救效率下降，影响急救服务质量。	投诉率	=	%	100
					服务对象社会满意度	≤	%	100
					受益人群满意度	≤	%	100
					社会效益	≤	%	100
					项目按期完成率	=	%	100
113	专科医院工作量补助经费	专科医院工作量补助。对传染病医院、精神病医院和肺结核定点医院要结合业绩完成情况加大补助力度。按每门诊人次15元，每床日30元给予补助。	1224	加强专科学科建设，提高专科医疗服务能力，加强专科人才队伍建设。	医疗服务质量			提高
					专科门诊人次	>	人次	上年
					专科人才队伍建设			提升
					专科出院人数	>	人数	上年
					受益群众满意度	≥	%	90
114	医疗机构疾病应急救助及欠费补助经费	根据《宁波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建立疾病应急救助制度的实施意见》（甬政办发〔2015〕244号），对医疗机构按照疾病应急救助制度对患者实施救治后的欠费进行补助，以及对一般病人欠费进行补助。	45	身份不明或无力支付费用的急危重伤病患者得到及时、有效的医疗救治。	符合制度要求患者的救治及时情况			持续提高
					医疗机构对基金拨付效率的满意度			持续提高
					制度覆盖率	=	%	100
					基金管理部门对医疗机构资金审核拨付时间			缩短
					救治对象为符合制度要求的患者比率	=	%	100
115	疫情防控补助经费转移支付资金	根据国家、省市有关政策，对区县（市）疫情防控工作进行补助	5000	应对新冠疫情，做好疫情防控工作。	重症患者救治成功率			符合要求
					医务人员核酸排查率	=	%	100
					阳性无症状感染者救治率	=	%	100
					确诊患者救治率	=	%	100
					疑似患者处置率	=	%	100
116	未成年人心理指导经费	未成年人心理指导工作经费开展未成年人心理热线、心理指导等工作经费	36	未成年人心理指导工作经费开展未成年人心理热线、心理指导等工作经费，促进我市未成年心理疾病预防工作。	公众对未成年人心理问题认识度提高	≥	率	较去年提高
					培训（参会）人员满意度	≥	%	100
					心理援助热线量	≥	来电数	2000
					未成年人参与心理健康绘画大赛人次	≥	人次	1000
					培训（参会）人次	≥	人次	400

					未成年人心理健康讲座场次	≥	场次	100
117	宁波市第一医院新建方桥院区运营补助	2022年宁波市第一医院方桥院区落成，正式投入使用，为保障新建院区的正常运营，需要给予日常运营经常性补助	3000	2023年3000万元财政资金用于保障方桥院区正常运营	门诊人数	≥	人	820000
					医疗服务收入（不含药品、耗材、检查、化验收入）占比情况	≥	%	33
					每出院人次医药费用比上年增幅率	≤	%	5
					开放床位数	≥	张	1092
					满意度	≥	%	80
					每门诊人次医药费用比上年增幅率	≤	%	5
118	市级医院控费补助经费（细分各单位）	根据市级医院控费及基本药物制度执行情况对市级医院进行补助。	974	为强化财政补助资金在控制医疗费用中的正向激励作用，引导医疗机构主动控制成本、规范医疗行为，切实减轻病人负担	每门急诊次医药费用	≤	%	5%
					医疗收入增长率	≤	%	7%
					医务人员满意度	≥	%	90
					医疗服务收入占比增长率	≥	%	0
					每出院人次医药费用	≤	%	5%
					基本药物收入占药品收入比例	≥	%	省标准
119	信息化运行维护经费	宁波市卫生信息中心卫生数据中心机房、硬件及系统信息维护。	405.4	保证卫生数据中心机房及卫生健康各系统及平台年度正常运行。	健康档案居民自助查询次数	≥	次	20000
					系统验收合格率	≥	%	100
					健康档案更新时效	≤	分钟	20
					系统故障修复处理时间	≤	小时	4
120	市级公共卫生体系建设经费	用于疾控、卫监、急救、精神病、传染病和妇幼健康等公共卫生体系建设，主要用于设备购置、小型基建和修缮等	415	疾控、卫监、急救、精神病、传染病和妇幼健康等公共卫生体系建设，主要用于设备购置、小型基建和修缮等	购置设备质量			符合要求
					实验室重大病毒检测准确率	≥	%	100
					公共卫生应急保障能力			提升
					设备购置完成率	=	%	100
121	宁波市第一医院方桥院区核酸检测基地建设项目	拟在宁波市第一医院方桥院区一期2号楼四层建设大规模核酸检测基地，该区域总面积约2000平方米，其中涉及到试验区为1704.51平方米，含两个大型的PCR实验室，并建有独立的试剂库，样本库等附属设施。	235	建设完成实验室，实现核酸检测能力20万管/每日	社会公众满意度	≥	%	95
					新增或升级改造实验室数量	=	个	1
					疫情监测	=		有效
					测试报告合格率	≥	%	99
					重点传染病疫情及时报告和有效处置率	=	%	100
					纳入治疗患者的规则服药率	≥	%	40%

122	美沙酮维持治疗运行经费	<p>随着神经生物学研究的不断深入，吸毒已被证明是一种极易复发的慢性脑疾病。因此，像大多数慢性疾病（如糖尿病、高血压）一样，吸毒也需要采取长期的药物维持治疗。近年来，为减轻吸毒者对海洛因的依赖，控制艾滋病在吸毒人群中的传播，并减少与毒品有关的违法犯罪，我国开始在部分地区的吸毒人群中开展美沙酮维持治疗试点工作。美沙酮维持治疗通过较长时期或长期服用美沙酮口服液来治疗吸毒者的海洛因成瘾，同时配合心理治疗、行为干预等综合措施，以最终达到减少毒品危害和需求的目的。</p> <p>原戒毒中心分别于2006年、2008年开设了美沙酮维持治疗一门诊、二门诊，设立了宁海、象山、奉化、镇海、北仑、姜山、邱隘、古林、洪塘等9个服药点。2012年，为进一步提升美沙酮维持治疗门诊、服药点从业人员的业务水平，提高美沙酮维持治疗的效果，经宁波市卫生和计划委员会批准，成立宁波市社区药物维持治疗指导中心，承担全市4个门诊、9个服药点的督导和业务培训工作。美沙酮维持治疗费为每人每天10元。为确保指导中心、门诊、服药点的正常运行，申请部分经费补助。</p>	40	<p>美沙酮维持治疗通过较长时期或长期服用美沙酮口服液来治疗吸毒者的海洛因成瘾，同时配合心理治疗、行为干预等综合措施，以最终达到减少毒品危害和需求的目的。通过专业培训、检查、督导，进一步提升美沙酮维持治疗门诊、服药点从业人员的业务水平，提高美沙酮维持治疗的效果。美沙酮维持治疗维持率$\geq 75\%$；尿吗啡检测率$\geq 75\%$；HIV检测率$\geq 75\%$；HCV检测率$\geq 75\%$；梅毒检测率$\geq 75\%$。</p>	宣贯政策知晓率	\geq	%	90%
					人均培训成本控制率		%	400元
					公共卫生服务对象满意度	\geq	%	90%
					社区易感染艾滋病高危行为人群干预人次	\geq	人次	30
					样本检测质量合格率	\geq	%	95%
123	公共卫生大楼运维费	<p>为了促进无偿献血事业发展，保障血液安全，为全大市体统安全、有效的血液制品、保证采供血机构正常运行，根据《血站管理办法》、《血站质量管理规范》、《血站实验室管理规范》等相关文件规定，资金主要用于：单位大楼运维费用</p>	500	<p>保证宁波市中心血站卫健委大院物业、食堂、水电气等各类设施的安全运转，确保大院所有部门能不因环境问题影响正常工作。</p>	大院食堂卫生指标， $>80\%=100$ 分	\geq	%	80
					大院安全指标，符合相关要求=100分	\geq	%	80
					单位物业服务包，费用 <9 元/平方/月	\leq	元	9元
					大院业主对物业服务评价， $>80\%=100$ 分	\geq	%	80
					保障市卫健委等单位，保障4个单位正常运行，=100分	=	个	4
					基本药物收入占药品收入比例	\geq	%	省标准

124	市级医院控费补助经费（细分各单位）	根据市级医院控费及基本药物制度执行情况对市级医院进行补助。	173	为强化财政补助资金在控制医疗费用中的正向激励作用，引导医疗机构主动控制成本、规范医疗行为，切实减轻病人负担	医疗服务收入占比增长率	≥	%	0
					医务人员满意度	≥	%	80
					医疗收入增长率	≤	%	7%
					每门急诊次医药费用	≤	%	5%
					每出院人次医药费用	≤	%	5%
125	精防人员经费	编办核定我院精防人员编制数30人，计划按每人每年24万元人头经费拨付。	720	编办核定我院精防人员编制数30人，计划按每人每年24万元人头经费拨付。	在册患者面访率	≥	%	95%
					在册患者规律服药率	≥	%	92%
					培训（参会）人次		人次	500
					在册患者规范管理率	≥	%	98%
					人均培训成本控制率		%	100
126	本地户籍老年人流感疫苗免费接种	根据《宁波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2021年政府工作报告目标任务责任分解的通知》（甬政办发〔2021〕14号），2021年民生实事项目中，流感疫苗免费接种目标人群由本市户籍70岁以上的老人，扩大至本市户籍65岁以上的老人。	1280	完成年度疫苗采购任务，保障接种工作顺利完成	老年人流感发生率			降低
					保证当年疫苗接种任务			完成
					疫苗合格率	≥		国家标准
					流感疫苗采购数量	≥	万剂次	44
					接种群体满意度			有所提高
127	“双下沉、两提升”医共体专项经费转移支付资金	根据《宁波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行“双下沉、两提升”增强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的实施意见》（甬政办发〔2017〕76号），通过优质医疗资源和人才下沉，提高基层医疗服务能力和群众满意度。 市县联动： 4家市级综合医院全面托管13家县级综合医院，3家市级专科医院全面托管3家县级专科医院，8家市级医院专科托管17家县级医院。被托管医院（重复不计）28家。 医共体建设：25个医共体	2052	9家市级医院托管28家县级医院（全面托管16个、专科托管17个），共33个结对组。对照最新的《市县联动助力县域医共体建设工作考核标准》完成年度目标任务	市级医院长期派驻下沉专家	≥	人	200
					县域医共体下沉专家	≥	人	300
					分级诊疗体系			完善
					覆盖城乡居民的基本医疗卫生制度			建立
					群众对基层医院满意度	≥	%	85
					县域内就诊率	≥	%	90
					128	医疗机构疾病应急救助及欠费补助转移支付资金	根据《宁波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建立疾病应急救助制度的实施意见》（甬政办发〔2015〕244号），对医疗机构按照疾病应急救助制度对患者实施救治后的欠费进行补助，以及对一般病人欠费进行补助。	100
医疗机构对基金拨付效率的满意度			持续提高					
基金管理部门对医疗机构资金审核拨付时间			缩短					
符合制度要求患者的救治及时情况			持续提高					

		政府机关单位进行市场。			救治对象为符合制度要求的患者比率	=	%	100
129	健康宁波保障经费	按照健康中国健康浙江建设决策部署，加强社会动员和部门协同，全面实施健康宁波行动24个专项行动，高质量推进健康宁波建设，高水平完成健康浙江考核任务。	200	率先建成全国健康城市示范市，评为第一轮健康浙江建设铜奖。	全市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	%	≥38
					推进健康宁波专项行动	≥	项	6
					重要公共场所全面禁烟			巩固
					健康浙江建设考核			市本级优秀等次
					国家卫生城市			高水平通过省级综合评估
					15岁以上居民现在吸烟率	≤	%	22%
					农村卫生户覆盖率	=	%	100%
					加快国家卫生乡镇创建，新申报国家卫生乡镇	≥	个	15
130	老龄事务补助专项资金转移支付资金	根据国家及省级、市级部署，在重阳节所在月份开展群众性敬老爱老活动，广泛组织动员政府部门、社会组织、企事业单位和家庭为老年人办实事、做好事、献爱心，营造尊老孝老敬老的社会氛围。根据省级及市级部署。	84	1. 各区县（市）开展老年人防跌倒综合干预项目； 2. 慈溪市、象山县承担老年人失智症防治试点； 3. 江北区承办全市老年节主题活动	老年人失智症防治试点	=	个	2
					群众满意度			有所提高
					服务对象满意度	≥	%	80
					完成项目数	=	个	3
					敬老爱老风尚			巩固提高
					老年人防跌倒综合干预试点	=	个	2
131	疫苗管理和预防接种经费	1. 10个区县（市）各4万为免疫规划质量控制经费，用于预防接种人员培训和示教基地建设。	40	支持基层预防接种质量控制	预防接种异常反应损失			降低
					预防接种安全水平			有所提高
					预防接种异常反应经费及时性			及时发放
					服务对象满意度	≥	%	85%
					预防接种人员体验	≥	%	85%
					全市督导完成率	=	%	100
132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转移支付资金	通过实施基本公共卫生项目，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使全体居民更好地享有均等化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1782	免费向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全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综合达标率为90%以上。	居民健康档案规范化电子建档率	≥	%	61
					居民健康水平提高			逐步提高
					高血压、2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	%	61
					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	%	70
					65岁以上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健康管理服务率	≥	%	61
					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	%	77
					0-6岁儿童眼保健和视力检查覆盖率	≥	%	90
					适龄人群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	%	90
					公共卫生均等化水平			逐步提高
					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	%	90
					报告发现的结核病患者（包括耐多药结合病患者）管理率	≥	%	90
					居民健康保健意识和健康知识知晓率		%	逐步提高

					社区在册居家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健康管理率	≥	%	80
133	计划生育家庭特扶金及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扶金	根据相关政策对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扶和计生家庭特扶（独生子女伤残、死亡家庭及计划生育节育手术并发病对象）进行补助。	6766	完成当年度奖扶特扶资金发放	预算及时下达率	=	%	100
					奖励扶助资金发放完成率	=	%	100
					家庭发展能力			逐步提高
					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补助资金发放完成率	=	%	100
					受益群众满意度	≥	%	逐步提高
					特别扶助资金发放完成率	=	%	100
134	机关干部健康体检经费	市级机关干部健康体检	2023	完成市级干部体检任务	公务员体检月进度	≥	%	体检开始后每月递增15%
					公务员体检满意度	≥	%	95%
					体检机构环境友好度	≥	%	90%
					公务员体检受检率	≥	%	95%
					公务员体检延期率	≤	%	10%
135	医共体人才培养培训项目	开展常见多发疾病领域和方向的医共体培训项目，开展常见多发疾病诊治技术、家庭医生团队和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培训，实施医共体疾病诊治能力提升项目；加快急需紧缺专业人才培养。	200	开展基层助理全科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医共体医务人员岗位培训、社区护士岗位培训和乡村医生注册培训项目。	培训覆盖率	=	%	100
					培训天数	≥	天	10
					专业基地考核合格率	≥	%	90
					培训项目数	≥	个	8
					专业基地评估合格率	≥	%	90
136	基层医疗机构实施基本药物制度补助经费	根据宁波市财政局 宁波市卫生局《宁波市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财政财务管理暂行办法》（甬财政社〔2010〕1676号），市级财政对余姚市的经济欠发达乡镇和奉化市、宁海县、象山县实施基本药物制度的基层单位实行转移支付补助。	4425	一是保证所有政府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推进综合改革顺利进行；二是对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的村卫生室给予补助，支持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在村卫生室顺利实施。	基层医疗机构正常运行情况			保持稳定
					村卫生室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覆盖率	=	%	100
					乡村医生收入			保持稳定
					政府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覆盖率	=	%	100
					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在基层持续实施			中长期
137	社会办医奖励补助	对社会办医新增床位补助以及社会办医通过国家或浙江省等级医院评审，给予补助。奖励补助经费由市和区县（市）财政按30%和70%比例承担。同一医疗资源只享受一次。	300	经市县两级财政、卫生专业人员现场和资料审核，按规定对本年度社会办医给予专项补助经费。	满意度			提高
					社会办医疗机构出院人数	>	人数	上年
					医疗领域社会投资活力			提高
					社会办医疗机构服务能力			提升
					社会办医疗机构床位数	>	张	上年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就医环境改善			中长期

138	城乡社区卫生建设经费	通过“优质服务基层行”创建、社区医院建设、基层特色专科建设、慢性病一体化门诊建设、基层急诊能力建设、基层医疗机构新增床位补助、村卫生室新（迁）建与规范化村卫生室建设、履行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等工作、基本公共卫生绩效考核，有效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能力。	6583	1、全市新建“优质服务基层行”推荐标准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18家左右； 2、全市新建成市级基层特色专科22家左右； 3、在达到“优质服务基层行”推荐标准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中，对照社区医院能力标准，建设一批社区医院； 4、慢性病一体化门诊建设67家； 5、全市新建成三级急诊室15家、四级急诊室10家、五级急诊室5家； 6、基层医疗机构拟增床位100张； 7、新、迁、改扩建规范化村卫生室55家； 8、全市累计产生市级五星级家庭医生30名以上并建设相应的五星级家庭医生工作室，四级家医100名； 9、基本公共卫生绩效考核保持较高水平。	村卫生室新、扩建持续推进，规范化村卫生室建设达到省、市相关工作要求			中长期
					市级基层特色专科数量	=	家	22
					履行家庭医生签约服务			逐步提高
					基层医疗机构新增床位数	=	张	100
					基层医疗机构星级化急诊功能区块建设	=	%	30
					达到“优质服务基层行”推荐标准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数量	=	家	18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能力提升			中长期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绩效考核综合达标率	≥	%	90
139	自有资金项目	其他部门转入横向工作经费	19	按项目要求完成相关工作	实施效益			实施产生效益
					成本节约率	<	%	1
					满意度			提升社会公众满意度
					资金分配合理性			相对合理
					培育高端医疗团队			提升医疗队伍质量
140	中医院疫病防治中心建设项目	为规范发热门诊建设，提升重大疫情防控能力，建设本项目。项目选址位于海曙区丽园北路819号，宁波市中医院西南地块。项目用地面积约3200平方米，总建筑面积1638.6平方米，新建一幢2层疫病防治中心楼，主要功能包括发热门诊、检验、放射检查、配发药及留观病房等；同时配套建设室外给排水、供电、道路场地、绿化等附属设施。	260	为规范发热门诊建设，提升重大疫情防控能力，建设本项目。项目选址位于海曙区丽园北路819号，宁波市中医院西南地块。项目用地面积约3200平方米，总建筑面积1638.6平方米，新建一幢2层疫病防治中心楼，主要功能包括发热门诊、检验、放射检查、配发药及留观病房等；同时配套建设室外给排水、供电、道路场地、绿化等附属设施。	实施效益	≥		90%
					超概算项目比例	≤	%	5%
					受益群体满意度	≥	%	90%
					竣工验收合格率	≥	%	90%
					立项程序规范性	≥		90%
					建筑（工程）综合利用率	≥	%	90%
					项目受益人数	≥	人	10000
					建设(改造、修缮)工程数量	≥	个	1
满意度	≥		90%					

					项目按计划完工率	≥	%	90%
					设施正常运转率	≥	%	90%
141	信息中心专项工作经费	智慧健康规划研究、智慧健康标准研究；为宁波市医药卫生科技发展作信息支撑；为宁波市卫生健康科研项目 and 科研人员提供文献资料服务、文献数据检索服务。支出文献数据库更新12.1万。	12.1	为宁波市临床医疗技术科技发展作信息查询；为宁波市卫生健康科研项目和科研人员提供文献资料服务、文献数据检索服务。支出文献数据库更新12.1万。	外文库年文献更新量	≥	条	1500000
					软件数据库更新	=	个	2
					科技文献外文增加率	≥	%	3
					数据库更新及时率	=	%	100
					科技文献下载量	≥	T/条	20000
142	市级公共卫生体系建设经费	用于疾控、卫监、急救、精神病、传染病和妇幼健康等公共卫生体系建设，主要用于设备购置、小型基建和修缮等	290	用于专用设备购置；献血屋、献血大厅维修改造	采供血设备经费支付执行率，大于90%	>	%	90
					采供血设备购置量，采供血设备采购数量大于2台	>	台	2
					采供血服务满意度测评率，大于90%	>	%	90
					采供血设备采购验收率，验收率大于90%	>	%	90
					采供血设备检测覆盖率，血液检测覆盖率大于90%	>	%	90
143	市级医疗机构公共卫生服务补助经费（细分各单位）	根据宁波市人民政府《关于完善县及县以上公立医疗机构经济补助政策的实施意见》（甬政发〔2007〕94号）对市级医院承担的慢病，艾滋病术前（产前）免费检测，免疫规划等公共卫生服务进行补助。	115.5	市级医疗机构公共卫生各项目完成率95%以上，保障公共卫生服务及时高效运行	慢病临床指导中心考核指标完成率	≥	%	90
					性病就诊者HIV检测率	≥	%	80
					居民健康水平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预防艾滋病、梅毒和乙肝母婴传播率	≥	%	90
					公共卫生人员满意度			逐步提高
					项目完成率	≥	%	95
144	品牌学科建设经费	宁波市医疗卫生品牌学科是由市卫生健康委、市财政局、市科技局确定的符合本市医疗卫生事业发展规划的市级医疗卫生品牌学科，对品牌学科建设进行补助。	218.3	建成一批临床技术先进、创新优势突出、人才梯队合理、管理体系科学、具有一定影响力的品牌学科。	获省市人才称号	≥	人	1
					年末品牌学科考核成绩优秀数	≥	个	1
					发表高质量论文	≥	篇	5
					拥有博导	≥	人	2
					市级以上科技成果获奖	≥	个	1
					政府指令性疑难重症会诊和突发事件的救治			完成
					高层次人才引进	≥	人	2
					省部级及以上科研项目	≥	个	1
145	医联体专项经费	根据《宁波市人民政府关于开展区域医疗机构联合体试点工作的实施意见》（甬政发【2014】102号），推进城市优质医疗资源下沉，提升基层医疗服务能力，构建分级诊疗服务体系。在中心城区以综合医院为牵头医院	180	根据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专科发展方向，进行针对性帮扶；加强基层培训及指导，提升专科建设及服务能力，逐步完善分级诊疗体系。群众对基层医院满意度≥90%	群众对基层医院满意度	≥	%	85
					专科帮扶质量			根据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专科发展方向，进行针对性帮扶。

		，联合区域内二级医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共同组成医疗机构联合体。		院满意度≥90%。	分级诊疗体系			逐步完善
					覆盖城乡居民的基本医疗卫生制度			逐步建立
					联合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家数	=	家	6
146	“双下沉、两提升”医共体专项经费	根据《宁波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行“双下沉、两提升”增强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的实施意见》（甬政办发〔2017〕76号），通过优质医疗资源和人才下沉，提高基层医疗服务能力和群众满意度。 市县联动： 4家市级综合医院全面托管13家县级综合医院，3家市级专科医院全面托管3家县级专科医院，8家市级医院专科托管17家县级医院。被托管医院（重复不计）28家。 医共体建设：25个医共体	838	城市三级甲等医院人、财、物全面下沉的长效机制建立，城市公立医院在主城区的扩张得到有效控制，普通门诊服务量逐步减少；分级诊疗体系更加完善，实现90%左右的患者在县域内诊疗，群众就医满意度显著提升。	市级医院长期派驻下沉专家	≥	人	64
					群众对基层医院满意度	≥	%	85
					分级诊疗体系			完善
					县域内就诊率	≥	%	90
					覆盖城乡居民的基本医疗卫生制度			逐步建立
147	市级医院控费补助经费（细分各单位）	根据市级医院控费及基本药物制度执行情况对市级医院进行补助。	10	减轻患者负担，增强人民群众的幸福感和获得感，强化财政补助资金在控制医疗费用中的正向激励作用，引导医疗机构主动控制成本、规范医疗行为。医疗收入增幅控制在7%以内，门诊和出院病人次均费用增幅控制在5%以内。医疗服务收入占医疗收入占比有所提高。	门诊次均费用增幅	≤	%	5%
					门诊排队等候时间	<	分钟	10
					门诊患者满意度	≥	%	95
					医疗收入比上年增幅率	≤	%	7%
					门诊人次	>	人次	140000
148	儿科工作量补助经费	各级财政对同级医疗机构按每儿科门诊人次15元，每儿科住院床日30元的标准给予补助。	72	增加儿童疾病的可诊疗能力，提高危重抢救的成功率，加强儿童医疗服务能力，加强儿科人才队伍建设。	儿科门诊人次	>	人次	260000
					儿科出院人数	>	人	7400
					儿童危重症救治能力			提升
					儿科人才队伍建设			持续建设
					医疗服务质量			提高
					受益群众满意度	≥	%	90
		通过财政补助，扶持中医药和民族医药事业发展，坚持中西医并重的卫生工作方针，促进中医药事业与经济社会协调发展。			中医门诊人次	>	人次	上年
					中医药人才队伍建设			持续建设

149	中医经常性补助经费	工作方针，促进中医药事业与经济社会协调发展，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中医药服务需求。由市县两级财政分别对同级综合医院和中医医院按每中医门诊人次15元，每中医住院床日30元的标准补助。	176	加强中医学科建设，提高中医服务水平。从治病到治未病，满足群众对健康多层次全方位的需求。	医疗服务质量			提高
					受益群众满意度	≥	%	90
					中医药科技创新能力			提升
					中医出院人数	>	人数	上年
150	儿科工作量补助经费	各级财政对同级医疗机构按每儿科门诊人次15元，每儿科住院床日30元的标准给予补助。	35	增加儿童疾病的可诊疗能力，提高危重抢救的成功率，加强儿童医疗服务能力，加强儿科人才队伍建设。	儿科门诊人次	≥	人次	上年
					儿童危重症救治能力			提升
					儿科人才队伍建设			持续建设
					受益群众满意度	≥	%	90
					医疗服务质量			提高
					儿科出院人数	≥	人	上年
151	科技教育人才培养经费	根据有关文件对人才引进和培养、学科建设进行补助。	393	根据重点学科建设项目合同书，各学科年度考核达标率达到90%。按要求引进培养人才。	培养医学硕士等医学人才	≥	名	4
					成果转化	≥	万	50
					新技术新项目开展数	≥	个	17
					各类科研项目申报数	≥	个	21
					科研项目立项数	≥	个	8
					服务对象满意度	≥	%	90
152	公卫大楼综合保障费	公卫大楼保障费用：2023年申请预算50万元，主要用于：大院电梯维保、大院机械停车库、大院消防维保、大院空调维保、以及大院垃圾费、管道、污水费、烟道、水质检测、消杀、化粪池、绿化等，实际项目安排40万	40	主要用于：大院电梯维保、大院机械停车库、大院消防维保、大院空调维保、以及大院垃圾费、管道、污水费、烟道、水质检测、消杀、化粪池、绿化等。	消防、立体车库、电梯、及时维护，事故小于1次，=100分	<	%	1
					污水排放，符合国家相关要求，符合90%=100分	=	%	90
					大院运维绿化排放大于80%，符合国家标准，=100分	=	%	80
					大院安全指标，符合安全要求大于80%，=100分	=	%	80
					献血者对献血环境，满意度大于80%，=100分	≥	%	80
153	宁波市妇女儿童医院北部院区4号楼改扩建工程	本项目拟对场地内西北侧的原4号楼进行局部改造升级并于其北侧贴临建设一幢医疗用房，主要内容包括对原4号楼的一层门诊进行改造，新增负压病房、负压手术室、负压分娩室、门诊诊室、PCR实验室、CT机房等用房以及道路、绿化、电气、给排水等相关配套工程。	228	2023年第一季度完成一审工作，2023年底前完成终审。	群众满意度	≥	%	90
					项目审计进度	=	%	100
					房屋出现质量问题次数	=	次	0
					工程资料归档率	=	%	100
					服务周边妇女儿童就医	≥	人次/年	70000
					完成专著数量	≥	本	2
					厅市级项目数	≥	项	5

154	品牌学科建设经费	宁波市医疗卫生品牌学科是由市卫生健康委、市财政局、市科技局确定的符合本市医疗卫生事业发展规划的市级医疗卫生品牌学科，对品牌学科建设进行补助。	190	建成一批临床技术先进、创新优势突出、人才梯队合理、管理体系科学、具有一定影响力的品牌学科。	省部级及以上科研项目	≥	项	1
					举办宣传活动次数	≥	次	5
					培训人员合格率	≥	%	95
					培训课程数量	≥	个	30
					培训班次（会议次数）	≥	次	3
					建设学科数	≥	个	3
					新增培养杰出、拔尖、优秀技能大师人数	≥	人	1
					发表高质量论文	≥	篇	10
					研究成果被引用次数	≥	次	30
					专家门诊量增幅			较上年增加5%
培训（参会）人次	≥	人次	150					
155	承担支农支边政府指令性任务补助经费	根据《“组团式”帮扶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人民医院工作方案》（组通字〔2022〕15号）、《关于进一步做好我市“组团式”帮扶凉山州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县医院工作的通知》（甬卫办医政〔2022〕37号）、《关于印发“十四五”时期三级医院对口帮扶县级医院工作方案的通知》（国卫医函〔2021〕262号）、《关于确定宁波市与凉山州东西部协作县县结对关系的通知》（甬对口领〔2021〕3号）、《关于做好宁波市与凉山州东西部协作医疗卫生对口帮扶工作的通知》、《宁波市对口支援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 2019年宁波市对口支援重庆市万州区工作方案的通知》（甬对口领办〔2019〕5号），助力国家乡村振兴战略。	30	年度派出高年资中级职称以上的医疗卫生专业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组成医疗团队进行驻点帮扶，贫困县每家驻点帮扶6个月以上的人员不少于5名（其中市级医院不少于2名），贫困县每家驻点1-6个月的人员不少于5名（其中市级医院不少于2名），非贫困县每家驻点帮扶1-6个月的人员不少于5名；开展远程医疗不少于100例；接收进修人员不少于10人。	受益群众满意度	≥	%	95
					危重抢救成功率	≥	%	95
					建设学科数	=	个	2
					接收进修人员数量	=	人	10
					远程医疗例数	≥	例	100
156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市级明细）	通过实施基本公共卫生项目，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使全体居民更好地享有均等化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0	根据国家健康素养监测方案，完成健康素养监测工作。 提供2023年宁波市居民健康素养监测结果。 计划健康中国居民健康素养2022年日	调查样本完成率	=	百分比	100
					居民健康水平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数据分析合格率	=	百分比	100

				达到健康中国居民健康素养2025年目标值。	监测工作及时完成率	=	百分比	100
					规划目标完成率	≥	百分比	38
157	市级医疗机构公共卫生服务补助经费（细分各单位）	根据宁波市人民政府《关于完善县及县级以上公立医疗机构经济补助政策的实施意见》（甬政发〔2007〕94号）对市级医院承担的慢病，艾滋病术前（产前）免费检测，免疫规划等公共卫生服务进行补助。	6	提高利福平耐药肺结核患者住院隔离治疗比例，降低患者非医疗费用支出，提高患者规范化治疗依从性。	提高辖区户籍的耐药肺结核纳入治疗率	≥	%	80
					耐药患者规范化治疗6个月末痰培养阴转率	≥	%	60
					肺结核患者成功治疗率	≥	%	90
					居民健康水平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高危人群耐药筛查率	≥	%	95
158	采供血运行费	用于购置血站采供血机构正常运行相关设备	20	用于购置血站采供血机构正常运行相关设备	血站采供血设备验收及时，按时完成，=100分	≥	%	100%
					单位设备采购完成率，当年完成，=100分	=	年	2023年
					献血者满意率，大于90%，=100分	≥	%	90%
					血站采供血设备完好率，大于90%，=100分	≥	%	90%
					单位采购设备，大于2台，=100分	≥	个	2台
159	中医经常性补助经费	通过财政补助，扶持中医药和民族医药事业发展，坚持中西医并重的卫生工作方针，促进中医药事业与经济社会协调发展，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中医药服务需求。由市县两级财政分别对同级综合医院和中医医院按每中医门诊人次15元，每中医医院床日30元的标准补助。	2269	加强中医学学科建设，提高中医服务水平。从治病到治未病，满足群众对健康多层次全方位的需求。	中医药科技创新能力			提升
					医疗服务质量			提高
					中医门诊人次	>	人次	上年
					受益群众满意度	≥	%	90
					中医药人才队伍建设			持续建设
					中医出院人数	>	人数	上年
160	宁波大学医学院附属医院发热门诊及隔离病房改造	新冠疫情需要，发热门诊及隔离病房改造	42.12	完成项目二审工作，支付所有费用。	设施正常运转率	≥	%	100
					受益群体满意度	≥	%	98
					建设(改造、修缮)工程量	≥	平方米、公里等	2248
					项目竣工验收合格率	≥	%	100
					项目按计划开工率	≥	%	100
		根据国家、省市有关政策，对市级医疗卫生疫情防控工作进行补助。市级医疗卫生机构收住的无症状感染者和发热门诊留观患者。发热门诊、住院前		应对新冠疫情，做好疫情防控和医疗	在院职工疫苗接种率			符合要求
					医务人员核酸排查率	=	%	100

161	疫情防控补助经费	发热门诊视患者、发热门诊、住院前患者核酸及影像检查，工作人员、陪护人员应检尽检费用等。市级医疗卫生机构防护用品、消杀用品费用等。核酸检测基地租用费用等。结合2022年实际发生数测算。据实结算。	220	救治，根据要求，做好新冠疫情患者救治、医疗机构工作人员、陪护人员等应检尽检人员核酸检测等工作	方舱ct工作量	≥	次	2000
					发热门诊工作量	≥	次	5000
					新冠检测工作量	≥	次	50000
162	品牌学科建设经费	宁波市医疗卫生品牌学科是由市卫生健康委、市财政局、市科技局确定的符合本市医疗卫生事业发展规划的市级医疗卫生品牌学科，对品牌学科建设进行补助。	218.4	建成一批临床技术先进、创新优势突出、人才梯队合理、管理体系科学、具有一定影响力的品牌学科。	年末品牌学科考核成绩优秀数	≥	个	1
					政府指令性疑难重症会诊和突发事件的救治			完成
					发表高质量论文	≥	篇	10
					拥有博导	≥	人	2
					市级以上科技成果获奖	≥	个	2
					省DRGs绩效排名前三病种	≥	个	2
					获省市人才称号	≥	人	2
					高层次人才引进	≥	人	3
					省部级及以上科研项目	≥	个	3
163	宁波市中医药研究院建设项目	本项目对宁波市名中医馆第4层预留空间进行装修改造，用于中医药研究研发、成果转化、学术培训等教研用房和院史文化、流派文化、药材展示等展示用房，涉及改造面积约1377平方米，同步完成给排水、电气、暖通、弱电、智能化等配套设施建设以及软硬件系统的购置安装；对名中医馆南侧室外场地进行改造，建设成为集教学、观赏及文化为一体的中药材“百草园”种植区，涉及改造面积约555平方米	870	2023.3-2023.7。对宁波市名中医馆第4层预留空间进行装修改造，用于中医药研究研发、成果转化、学术培训等教研用房和院史文化、流派文化、药材展示等展示用房，涉及改造面积约1377平方米，同步完成给排水、电气、暖通、弱电、智能化等配套设施建设以及软硬件系统的购置安装；对名中医馆南侧室外场地进行改造，建设成为集教学、观赏及文化为一体的中药材“百草园”种植区，涉及改造面积约555平方米	百草园”种植区面积	=	平方米	555
					建设过程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各类装饰工程、建筑工程制定的相关标准规范			符合各项建设规定
					应用硬件购置	=	项	4
					竣工验收时间			2023年7月
					软件系统	=	项	6
					传承中医药技术，传播中医药文化，推动全国中医药传承创新			不断扩大中医药影响力
					项目实施方案批复面积	=	平方米	1377
					展陈区物资购置	=	项	6
					远程医疗例数	≥	例	100
		根据《“组团式”帮扶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中医药工作实施方案》						

164	承担支农支边政府指令性任务补助经费	重点帮扶县人民医院工作方案》（组通字〔2022〕15号）、《关于进一步做好我市“组团式”帮扶凉山州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县医院工作的通知》（甬卫办医政〔2022〕37号）、《关于印发“十四五”时期三级医院对口帮扶县级医院工作方案的通知》（国卫医函〔2021〕262号）、《关于确定宁波市与凉山州东西部协作县县结对关系的通知》（甬对口领〔2021〕3号）、《关于做好宁波市与凉山州东西部协作医疗卫生对口帮扶工作的通知》、《宁波市对口支援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 2019年宁波市对口支援重庆市万州区工作方案的通知》（甬对口领办〔2019〕5号），助力国家乡村振兴战略。	30	年度派出高年资中级职称以上的医疗卫生专业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组成医疗团队进行驻点帮扶，贫困县每家驻点帮扶6个月以上的人员不少于3名，贫困县每家驻点1-6个月的人员不少于2名，非贫困县每家驻点帮扶1-6个月的人员不少于3名；开展远程医疗不少于100例；接收进修人员每家不少于5人。	住院手术人次	≥	人次	上年度
					接收进修人员数量		人	达到考核要求
					人员派驻数量		人	达到考核要求
					受益群体满意度	≥	%	90
165	妇保院人员经费补助	妇幼保健医院承担辖区内妇幼卫生保健工作，人员按有关规定核定配备，向社会提供公共卫生服务所需经费，由财政预算和其开展业务取得的收入统筹安排。经常性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业务经费的由财政预算定额核定给予安排。	1680	健全服务体系，促进妇幼保健高质量发展。全面实施母婴安全行动提升计划，提供生育全程服务。全面实施健康儿童行动提升计划，促进儿童健康发展。健全出生缺陷综合防治网络，提高出生人口素质。落实公共卫生妇幼项目，增强妇幼健康获得感。优化服务体系，推进信息化建设，促进妇幼保健工作可持续发展。统筹兼顾，确保妇幼健康工作全面完成。	孕产妇死亡率	≤	十万分之一	7
					5岁以下儿童死亡率	≤	%	3.3
					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	%	92
					7岁以下儿童健康管理率	≥	%	95
					主要致残致畸的出生缺陷疾病发生率	≤	%	8
					婴儿死亡率	≤	%	2.3
166	科技教育人才培养经费	根据有关文件对人才引进和培养、学科建设进行补助。	55	根据重点学科建设项目合同书，各学科年度考核达标率达到90%。按要求引进培养人才。	培训班次（会议次数）	>	次	5
					发表高质量论文	>		SCI论文10篇
					科学论文成果	=	个	10篇
					培训（参会）人次	>	人次	200
					申报科研项目数量	=	个	10项
					服务对象满意度	≥	%	90
					培训人员合格率	≥	%	95%
		根据宁波市人民政府《关于完善县及			公共卫生人员满意度			逐步提高

167	市级医疗机构公共卫生服务补助经费（细分各单位）	根据宁波市人民政府《关于完善县及县以上公立医疗机构经济补助政策的实施意见》（甬政发〔2007〕94号）对市级医院承担的慢病、艾滋病术前（产前）免费检测，免疫规划等公共卫生服务进行补助。	26.4	市级医疗机构公共卫生各项目完成率95%以上，保障公共卫生服务及时高效运行	居民健康保健意识和健康知识知晓率			逐步提高
					居民健康水平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处置成功率			较上年提高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原因查明率			较上年提高
168	品牌学科建设经费	宁波市医疗卫生品牌学科是由市卫生健康委、市财政局、市科技局确定的符合本市医疗卫生事业发展规划的市级医疗卫生品牌学科，对品牌学科建设进行补助。	134	开展科研与临床诊疗，推动研究创新平台建设，开展基础、临床研究以及成果应用、转化。	临床妊娠率	≥	%	54
					有病种DRGs全省排名	=	名	3
					科研样本免疫细胞分型检测数量	≥	份	200
					发表SCI或核心期刊论文数	≥	篇	10
					申报各类科研项目数	≥	个	10
169	品牌学科建设经费	宁波市医疗卫生品牌学科是由市卫生健康委、市财政局、市科技局确定的符合本市医疗卫生事业发展规划的市级医疗卫生品牌学科，对品牌学科建设进行补助。	621.5	建成一批临床技术先进、创新优势突出、人才梯队合理、管理体系科学、具有一定影响力的品牌学科。李惠利医院心脏大血管疾病诊疗中心252万，耳鼻喉头颈疾病诊疗中心118万，肝胆胰疾病诊疗中心134万元，结转117.5万元，合计621.5万元	专家门诊量增幅	≥	%	10
					培养硕士以上人数	≥	个	7
					受益群体满意度	≥	%	85
					政府指令性疑难重症会诊和突发事件的救治			完成
					重点学科通过验收率	=	%	100
170	科技教育人才培养经费	根据有关文件对人才引进和培养、学科建设进行补助。	297.54	根据重点学科建设项目合同书，各学科年度考核达标率达到90%。按要求引进培养人才。	科研立项个数	≥	个	60
					发表SCI期刊论文	≥	篇	110
					科学论文成果数量	≥	篇	4
					省市共建学科个数	≥	个	4
					服务对象满意度	≥	%	90
					举办继教班	≥	场	2
171	科技教育人才培养经费	根据有关文件对人才引进和培养、学科建设进行补助。	368.71	根据重点学科建设项目合同书，各学科年度考核达标率达到90%。按要求引进培养人才。	SCI收录论文数	≥	篇	2
					服务对象满意度	≥	%	90
					中医药课题	=	项	10
					市级重点学科	=	个	7
					受益群众满意度	≥	%	90
172	中医经常性补助经费	通过财政补助，扶持中医药和民族医药事业发展，坚持中西医并重的卫生工作方针，促进中医药事业与经济社会协调发展，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中医药服务需求。由市县两级财政分别对同级综合医院和中医医院按每中医门诊人次15元，每中医住	243	加强中医学科建设，提高中医服务水平。从治病到治未病，满足群众对健康多层次全方位的需求。	中医药科技创新能力			提升
					中医药人才队伍建设			持续建设
					医疗服务质量			提高

		院床日30元的标准补助。			中医出院人数	>	人数	上年
					中医门诊人次	>	人次	上年
173	卫生信息中心培训费	宁波市卫生信息中心每年开展面向系统内卫生健康信息化及统计人员的培训。	2.8	开展卫生信息及统计专业人员培训2次，预计每次参加人员70人*200元/天	培训（会议）天数	≤	天	4
					人均培训成本	≤	元	200
					培训（参会）人次	>	人次	60
					培训计划按期完成率	=	%	100
					培训班次（会议次数）	≥	次	2
174	市级医疗机构公共卫生服务补助经费（细分各单位）	根据宁波市人民政府《关于完善县及县以上公立医疗机构经济补助政策的实施意见》（甬政发〔2007〕94号）对市级医院承担的慢病，艾滋病术前（产前）免费检测，免疫规划等公共卫生服务进行补助。	483.2	市级医疗机构公共卫生各项目完成率95%以上，保障公共卫生服务及时高效运行	公共卫生人员满意度			逐步提高
					居民健康水平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慢病临床指导中心考核指标完成率	≥	%	90
					项目完成率	≥	%	95
					肺结核患者成功治疗率	≥	%	90
					性病就诊者HIV检测率	≥	%	80
175	儿科工作量补助经费	各级财政对同级医疗机构按每儿科门诊人次15元，每儿科住院床日30元的标准给予补助。	2371	增加儿童疾病的可诊疗能力，提高危重抢救的成功率，加强儿童医疗服务能力，加强儿科人才队伍建设。	危重新生儿主动转运人数	≥	人次	45
					危重新生儿抢救成功率	≥	%	95
					儿科门诊人次	≥	人次	1100000
					受益群众满意度	≥	%	90
					儿童危重症抢救成功率	≥	%	95
176	市康宁医院科研综合楼装修改造工程	本工程位于宁波市镇海区庄俞南路1号，工程总装修改造面积约5449平方米，主要包括科研综合楼二至四层办公区改造、第二层实验室装修改造、屋面防水重做及三至四层的加固改造。具体内容为室内装修、电气、给排水、消防、暖通、智能化、屋面防水及部分加固等工程。	18.47	2022年进行竣工决算	项目按计划完工率	≥	%	100%
					设施正常运转率	≥	%	100%
					建筑工程综合利用率	≥	%	100%
					竣工验收合格率	≥	%	100%
					竣工验收合格率	≥	%	100
					项目按计划开工率	≥	%	100%
177	市级公共卫生体系建设经费	用于疾控、卫监、急救、精神病、传染病和妇幼健康等公共卫生体系建设，主要用于设备购置、小型基建和修缮等	800	满足院前医疗急救需求，提高院前医疗急救和突发事件紧急医疗救援能力，提高院前医疗急救服务满意度	救护车平均出车时间			达到上级标准
					平均急救反应时间			达到上级标准
					院前心肺复苏成功率	=	%	10
					院前急救救援能力			有所提升
					院前医疗急救服务满意度			有所提升
		为各级医疗卫生机构培养具有良好的			年度考核合格率	≥	%	90

178	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经费	为各级医疗卫生机构培养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扎实的医学理论知识和临床技能，能独立、规范地承担本专业常见多发疾病诊疗工作的临床医师。根据有关政策，对派出单位学员按人均1万元标准进行补助（专硕研究生除外）	4	基本建立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制度，所有新进医疗岗位的本科及以上学历临床医师，全部接受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	新进医疗岗位的临床医师住培参加率	=	%	100
					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制度			基本建立
					结业考核合格率	≥	%	80
					院级以上师资培训率	=	%	100
179	职业病鉴定经费	职业病鉴定支出	10	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程序，组织职业病鉴定，依照公开、公平、公正、及时便民的原则，坚持实事求是的科学态度，完成本年度宁波市职业病鉴定工作。	鉴定书质量	=	无过错率	100%
					引导当事人依法鉴定，营造依法鉴定的良好社会氛围	=	率	100%
					鉴定时限	≤	天	40
					鉴定例数	≤	例	40
					有效投诉	≤	例	0
180	疫情防控补助经费	根据国家、省市有关政策，对市级医疗卫生疫情防控工作进行补助。市级医疗卫生机构收住的无症状感染者和发热转留观患者，发热门诊、住院前患者核酸及影像检查，工作人员、陪护人员应检尽检费用等。市级医疗卫生机构防护用品、消杀用品费用等。核酸检测基地租用费用等。结合2022年实际发生数测算。据实结算。	1000	做好新冠疫情防控工作，完成核酸试剂耗材等采购工作，完成应检尽检、愿检尽检核酸检测任务，完成上级指派的疫情防控任务。	应检尽检住院患者核酸检测率	=	%	100
					应检尽检职工核酸检测率	=	%	100
					发热门诊核酸检测出报告时限	≤	小时	4
					应检尽检发热门诊患者核酸检测率	=	%	100
					核酸检测结果假阳性率	<	%	5
181	市微循环与萘萘类药研究所运行经费	宁波市微循环与萘萘类药研究所并入康宁医院，进一步提高宁波市精神障碍、心理疾病、物质依赖方面的临床服务。	713.21	宁波市微循环与萘萘类药研究所并入康宁医院，进一步提高宁波市精神障碍、心理疾病、物质依赖方面的临床服务。	公开发表论文篇数	≥	篇	SCI论文4篇
					市重点扶植学科个数	≥	个	1个
					科研立项个数	≥	个	2
					检测科研项目受试者或临床患者性激素等检查项目例数	≥	例	20
					专利申请数	≥	项	1项
182	医疗机构疾病应急救助及欠费补助经费	根据《宁波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建立疾病应急救助制度的实施意见》（甬政办发〔2015〕244号），对医疗机构按照疾病应急救助制度对患者实施救治后的欠费进行补助，以及对一般病人欠费进行补助。	18	身份不明或无力支付费用的急危重伤病患者得到及时、有效的医疗救治。	医疗机构对基金拨付效率的满意度			持续提高
					基金管理部门对医疗机构资金审核拨付时间			缩短
					符合制度要求患者的救治及时情况			持续提高
					救治对象为符合制度要求的患者比率	=	%	100
					制度覆盖率	=	%	100

183	办公设备购置及房屋修缮费	机关办公设备购置及房屋修缮	20	保障单位办公正常运转，房屋维护任务	政府采购实施率	=	%	100		
					政府采购合规率	=	%	100		
					服务对象满意率	≥	%	85		
					采购及时率			逐步提高		
					办公设备保障水平			有所提高		
184	科技教育人才培养经费（其他人才培养经费）	直属单位招聘大中专进入事业编制，遵循择优录用的原则，组织进行理论笔试。在医学高校集中地区进行高层次人才招聘，实现“抢人才”的具体措施。	80	根据各直属医疗卫生单位的需要，公开公正地进行综合笔试，杜绝各类差错，无有效投诉。赴外地宣传宁波的人才政策，招聘优秀紧缺的高层次人才，为提升宁波的医疗卫生水平作贡献。	招聘硕士及以上人才人数	≥	人	10		
					岗位要求符合率	=	%	100		
					人才保障	=		推动医疗卫生事业发展		
					用人单位满意	=	%	100		
					招聘本科人才人数	≥	人	100		
					有效投诉	≤	例	0		
185	专科医院工作量补助经费	专科医院工作量补助。对传染病医院、精神病医院和肺结核定点医院要结合业绩完成情况加大补助力度。按每门诊人次15元，每床日30元给予补助。	411	加强专科学科建设，提高专科医疗服务能力，加强专科人才队伍建设。	传染性疾病上报率	=	%	100		
					受益群众满意度	≥	%	90		
					专科出院治愈好转率	≥	%	98		
					专科门诊人次	>	人次	上年		
					专科医护人员培训率	=	%	100		
		为进一步挖掘中医药宝库，传承中医药技术，传播中医药文化，推动全国中医药传承创新工程重点中医院、区域中医医疗中心和中医药强市建设，助力健康宁波建设和宁波经济社会发展					提供公共服务	≥	项	3

186	宁波市中医药研究院项目经费	<p>助力健康宁波建设和宁波经济社会发展。根据《宁波市中医药发展十四五规划》部署，经市卫健委、市委编办批复同意，2022年3月，宁波市中医药研究院正式挂牌成立。宁波市中医药研究院由宁波市中医院党委统一领导，与宁波市名中医馆一起，采用“三块牌子，一套班子，合署办公，保障一体化、财务独立核算、自主运行，科研成果共享”的运作模式。</p> <p>市中医药研究院由宁波市中医院二期3号楼四楼研究中心、二期2号楼五楼中心实验室，三期综合楼中药药事中心和人才培养楼等组成，总面积1.1万平米。其中，宁波市中医院二期3号楼四楼研究中心，建筑面积1377m²，内设中医临床研究室、中医基础研究室、中药资源中心、海洋中药研究室、中医文化研究与培训部、产品开发与成果转化研究室、期刊信息部、综合办公室等8个科室。同步建设有院史文化、国医大师工作室或院士工作站、流派文化、药材展示的中医药文化博物馆。市中医院二期2号楼五楼为中心实验室建筑面积1650m²，共有20余间实验室；市中医院三期为中药药事中心和人才培养用房为一体的综合楼，其中，东侧楼1到5层中药药事中心含制剂、煎药、临方加工、质量检测等功能区域，建筑面积4000平米。西侧楼1到6楼为研究人员和学生培训学习场所及临时宿舍，可供300人居住，建筑面积4000平米。</p> <p>市中医药研究院将以“聚集创新要素资源、支撑事业产业转型升级、推动传承创新发展”为宗旨，业务涉及中医药领域前沿的中医药临床诊疗、病机理论、中医药文化、中医药治未病、中医疫病防治和中医康复技术等研究及共性关键技术与装备设备的研究开发，中医药产业领域咨询服务、人才培养、对外交流合作与技术培训，中医药产业技术成果转化、市场推广及科技孵化等工作，同时，承担各级政府部门、高等院校、医疗机构、企事业单位以及其它社会组织关于中医药研究的政策规划制定、科研计划实</p>	2000	2022.8-2023.7 1.完成设备采购招标及基础设施建设 2.招聘人才 3.启动研发项目	<p>人才培养</p> <p>建设宁波市中医药生物样本库</p> <p>中药品质快检平台</p>	<p>≥</p> <p>=</p> <p>=</p>	<p>批</p> <p>个</p> <p>个</p>	<p>2</p> <p>1</p> <p>1</p>
-----	---------------	--	------	---	--	----------------------------	----------------------------	----------------------------

		施、专项课题研究及科研项目组织实施等委托任务，助推中医药事业产业综合发展。			设备仪器	≥	台	16
187	市级医疗机构公共卫生服务补助经费（细分各单位）	根据宁波市人民政府《关于完善县及县以上公立医疗机构经济补助政策的实施意见》（甬政发〔2007〕94号）对市级医院承担的慢病、艾滋病术前（产前）免费检测，免疫规划等公共卫生服务进行补助。	498.3	市级医疗机构公共卫生各项目完成率95%以上，保障公共卫生服务及时高效运行	性病就诊者HIV检测率	≥	%	80
					居民健康水平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慢病临床指导中心考核指标完成率	≥	%	90
					公共卫生人员满意度			逐步提高
					肺结核患者成功治疗率	≥	%	90
项目完成率	≥	%	95					
18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市级明细）	通过实施基本公共卫生项目，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使全体居民更好地享有均等化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36	完成年度的职业病诊断和职业健康体检的任务	职业病接诊例数增长率	≥	%	2%
					职业病诊断30日内诊断完成率	≥	%	95%
					职业病诊断结论符合率	≥	%	80%
					受益群体满意度	≥	%	90%
					公众对健康关注度			提升
189	精神病防治经费	精神疾病早期干预治疗和精神疾病CDC	86.4	履行精神疾病预防治疗任务，完成精神疾病预防治疗的工作和医疗质量管理	人均培训成本控制率		%	100%
					在册患者面访率	≥	%	95%
					在册患者规范管理率	≥	%	98%
					培训（参会）人次		人次	500
					在册患者规律服药率	≥	%	92%
190	“双下沉、两提升”医共体专项经费	根据《宁波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行“双下沉、两提升”增强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的实施意见》（甬政办发〔2017〕76号），通过优质医疗资源和人才下沉，提高基层医疗服务能力和群众满意度。	108	城市三级甲等医院人、财、物全面下沉的长效机制建立，城市公立医院在主城区的扩张得到有效控制，普通门诊服务量逐步减少；分级诊疗体系更加完善，群众就医满意度显著提升。	人员下沉质量			达到考核要求
					市级医院长期派驻下沉专家	≥	人	8
					县域内就诊率	≥	%	增加
					覆盖城乡居民的基本医疗卫生制度			逐步建立
					分级诊疗体系			完善
		为了缓解宁波大学医学院附属医院业			竣工验收合格率	≥	%	100

191	宁大附属医院原地改扩建	为了缓解宁波大学医学院附属医院业务用房紧张的局面，改善医疗服务环境，满足群众医疗服务需求，经研究，市卫生局同意宁波大学医学院附属医院原地改扩建项目。	242.29	项目工程已完成，待完成二审，可支付全部款项。	建设(改造、修缮)工程量	≥	平方米、公里等	25000
					项目按计划开工率	≥	%	100
					受益群体满意度	≥	%	98
					设施正常运转率	≥	%	100
192	采供血运行	资金主要用于保障血站采供血机构正常运行费用	317	保证采供血机构运行：各类设备采血车、送血车辆运行费、设备维保费、计量费、维修检测费、血液标本冰箱冷链监控维保费、信息安全与设备维护级安全有效。	采供血业务岗位的派遣员工比例，大于30%，=100分	≥	%	30%
					确保采血车、送血车的出车安全、运输安全，大于90%，=100分	≥	%	90%
					血液采供血设备完好率，大于90%，=100分	≥	%	90%
					单位设备运行安全运营天数，等300天数，=100分	=	天	300天
					医院对血液供应满意率，大于95%，=100分	≥	%	95%
					患者满意度	≥	%	90
193	公共卫生应急医疗救治基地开办经费	公共卫生应急医疗救治基地包含西北街41号(6号楼)、望京路238号(原总工会)、西北街1号(原施乐公司)。该建设项目总投资已于2021年完成立项，完工后需购置配套资产一批投入运行。本项目用于开办期资产购置，总资金估算为300万元。	300	本项目计划于2023年5月前完成资产购置。项目完成后，将有效提升国科大华美医院的医疗服务能力，保障患者和医护人员安全，提高宁波市乃至浙江省人民的就诊满意度，提高宁波市应对突发公共卫生疾病的能力。	办公家具		件	1434
					清洁用具		个	1160
					完成资产配置时间			2023年9月前
					公共卫生应急能力			提升
					完成合同签订时间			2023年3月前
					棉织品		套	5700
					病区护理设施		项	28
					194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市级明细)	通过实施基本公共卫生项目，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使全体居民更好地享有均等化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990
血液安全经费-社会效益，保障血液安全有效，提高满意度大于90%	>	%	90					
血站血液安全经费--产出效能，滤白血液及时率90%	>	%	90					
血站血液安全经费--产出数量指标，核酸检测数大于9万人次	>	人	9					

					血站血液安全经费一覆盖率, 核酸检测覆盖率100%	>	%	100
195	献血宣传招募活动专项	为了促进无偿献血事业发展, 保障血液安全, 通过献血宣传招募管理, 提高市民无偿献血知识, 鼓励更多的市民参加无偿献血, 《浙江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献血法》办法》第六条: 各级政府应该加强献血宣传教育工作, 创造献血的社会氛围。《宁波市献血条例》: 市和县市区政府应当组织有关部门采取多种形式普及献血科学知识, 开支献血宣传教育。	200	为了促进无偿献血事业发展, 保障血液安全, 通过献血宣传招募管理, 提高市民无偿献血知识, 鼓励更多的市民参加无偿献血, 《浙江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献血法》办法》第六条: 各级政府应该加强献血主要用于: 无偿献血(除不可抗力) ≥ 上年数据得100分; 市民无偿献血知晓 ≥ 70%得100分; 千人口献血量(除不可抗力) ≥ 上年数据得100分; 宣传报道 ≥ 20篇得100分;	无偿献血(除不可抗力), <上年数据得90分, ≥上年数据得100分	≥		上年数
					市民无偿献血知晓, <70%得90分, ≥70%得100分	≥		70
					献血屋采血量(除不可抗力), <上年数据得90分, ≥上年数据得100分	≥		上年数
					千人口献血量(除不可抗力), <上年数据得90分, ≥上年数据得100分	≥		上年数
					宣传报道, <20篇得90分, ≥20篇得100分	≥		20
196	卫生监督培训费	组织本单位以外人员的培训	25	按照上级要求及相关工作职责, 完成相关培训, 提高执法效能。	培训计划按期完成率	≥	%	90
					监管对象对卫生监督相关政策及规定的认知度			有所提升
					培训(参会)人员满意度	≥	%	95
					卫生监督社会影响力			有所提升
					人均培训成本控制率	=	%	100
					培训班次(会议次数)	≥	次	4
197	疫苗管理和预防接种经费	1、疫苗管理与预防接种信息系统信息化保障, 疫苗冷链监测和维护。 2、预防接种质量控制AEFI诊断。 3、疫苗储存运输全过程委托疫苗运输公司。	120	1、实现全市疫苗冷链温度监控。 2、实现全市疫苗集中冷链储存和冷链配送服务外包。 3、规范做好疫苗接种后AEFI处置。	疫苗针对性疾病监测任务完成率	=	%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
					疫苗管理安全率	=	%	100
					疫苗配送及时率	=	%	90
					适龄人群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	%	95
198	信息安全专项资金(信息网络购建及改造类)	本次采购的堡垒机、签名验签服务器一是替换原有老化设备, 二是适配全国国产化应用及密码评测国家法律法规要求。NTP时钟服务器是替换原有老化的国外GPS时钟授权, 同时支持对接国家北斗卫星时钟, 对数据中心内的业务应用、数据保存起到准确的时间同步作用。零信任一体机解决卫生业务网访问政务网时以往频繁发生的违规外联、僵尸蠕虫有害信息的攻击行	103	按照等保2.0要求, 持续做好针对APT攻击的监听预警工作, 建立全市APT监听网络, 主要负责蠕虫、DoS攻击、ARP攻击、系统漏洞利用、web攻击、TCP端口扫描、通用协议命令解码、程序攻击、恶意文件及病毒攻击、异常威胁、异常用户名登录请求、可疑执行代码等安全风险的监听。通过采购万兆数据中心接入骨干网安全式路由器, 增加防护安全策略, 提高信	卫生业务网网络安全防护覆盖率	=	%	100
					数据中心信息安全长效管护			完成安全长效管护
					数据中心安全防护事件下降率	≤	%	10
					数据中心信息安全防护事故发生数	≤	次	1

		为。		信息安全等级。	卫生业务网网络安全			按照等保2.0试试安全防护
199	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经费	为各级医疗卫生机构培养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扎实的医学理论知识和临床技能，能独立、规范地承担本专业常见多发疾病诊疗工作的临床医师。根据有关政策，对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自2021年起，提高在培住院医师待遇，新增1万元生活补助。	16	基本建立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制度，所有新进医疗岗位的本科及以上学历临床医师，全部接受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	院级以上师资培训率	=	%	100
					实践培训合格率	≥	%	80
					基地学员数	=	人	73
					住院医师规培基地管理能力			省内先进
					住培联合体制建设			省内先进
200	医学考试专项业务费	主要用于常规考试工作的正常开展。考试分为：事业单位招聘人员考试、护士考试、执业医师考试、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卫生高级专业技术、专业技术职务评审推荐费	188	通过一系列分层分类的考试，进一步提升临床医务人员的业务知识和实践能力，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医疗卫生服务需求。	无差错完成	=		0
					16000人次	≥		完成
					考生满意度	≥		99
					按规定时间完成	≤		12月30日
					推动卫生事业发展			为卫生事业储备人才
201	全市妇幼保健督导经费	我院承担全市妇幼保健管理工作。人员按有关规定核定配备，向社会提供公共卫生服务所需经费，由财政预算和其开展业务取得的收入统筹安排。开展公共卫生专项经费，根据需要由财政予以补助。	28.8	召开两至三次全市妇幼卫生监测工作例会，围产儿、新生儿、五岁以下儿童、孕产妇死亡评审会议，全市妇幼保健工作督导检查，举办各种培训班，如健康宣教、孕产期保健、儿童保健、两癌筛查、妇幼卫生监测等质控培训。	7岁以下儿童健康管理率	≥	%	95
					召开宁波市妇女儿童健康素养教育项目师资培训班	≥	次	1
					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	%	92
					召开宁波市城乡妇女“两癌”检查项目培训班	≥	次	1
					报表互审会议	≥	次	1
					召开全市妇幼卫生监测年报暨妇幼保健专线工作例会	≥	次	2
					召开宁波市新生儿疾病筛查诊治培训班	≥	次	1
					召开全市围产儿、五岁以下儿童死亡病例评审会议	≥	次	2
202	信息运行维护经费	主要用于计算机软硬件运维、数字化询问室、执法记录设备运维、执法取证全过程记录系统云存储租赁服务、院领导在线考试系统运维、学校卫生在线管理系统运维及卫生监督业务数据清洗归集服务运维等支出。	35	保障单位计算机软硬件设备正常运转，保障单位网络与信息安全。	系统运行维护响应时间	≤	分钟	60
					使用人员满意度	≥	%	90
					硬件采购（维护）数量	≥	个	10
					卫生监督执法能力			有所提升
					系统故障修复处理时间	≤	小时	1

					软件采购（维护）数量	≥	个	5
203	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经费	为各级医疗卫生机构培养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扎实的医学理论知识和临床技能，能独立、规范地承担本专业常见多发疾病诊疗工作的临床医师。根据有关政策，对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按每人每年3万元进行补助；自2021年起，提高在培住院医师待遇，新增1万元生活补助。	1313.9	推动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医教协同进一步推进医学教育改革与发展的意见》（国办发〔2017〕63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改革完善全科医生培养与使用激励机制的意见》（国办发〔2018〕3号）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医学教育创新发展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20〕34号）等文件精神，加大卫生健康人才培养培训力度。经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的临床医师进一步增加，全科、精神科、儿科等紧缺专业卫生健康人才进一步充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医疗水平不断提升，整个卫生健康人才队伍的专业结构、城乡结构和区域分布不断优化，促进人才与卫生健康事业发展更加适应，加快构建适合我市实际的整合型医疗卫生服务体系。	专业基地评估合格率	≥	%	90
					参培住院医师满意度	≥	%	85
					专业基地结业考核合格率	≥	%	80
					专业基地年度考核合格率	≥	%	90
					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人数	≥	人	1000
					204	失智老人关爱项目补助经费	根据《宁波市卫生健康委等十一部门关于印发宁波市失智老人关爱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甬卫发〔2019〕57号文件，开展失智老人关爱活动经费	36
					老年人失智症早期治疗率	≥	%	比上年提高
					基层医务人员培训人数	≥	人	200
					人均培训成本控制率	≥	%	100%
					社区失智症主题健康教育场数	≥	场	60
					培训人员合格率	≥	%	100